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行业风险

医院信息化建设、医院信息安全政策、分级诊疗制度、限制公立医院建设及鼓励私营医院或外资医院建设、探索养老模式等系列政策的变动，都会对公司的发展规划带来不可预计的影响。一方面，这些政策会给整个行业带来何种变化，带有较多未知性；另一方面，这些政策的变化本身被不同的投资者解读，会对市场信心产生不可预计的引导性。

二、人才流动风险

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与资深销售团队，与公司的研发项目进度、研发资料、重点客户资源、商务政策等核心信息紧密关联，一旦发生个体或多人流动，将对公司的正常运营造成较大损失。

三、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较慢。一方面，工程类合同执行周期较长，合作工程公司的回款速度较慢；另一方面，医院客户审计周期加长。如果不实施有效控制，这些因素可能增加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目前客户整体信誉度较高，回款良好。但是如果客户信用度下降、出现财务状况恶化从而无法按期付款时，将会使公司面临较高的坏账损失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公司管理能力无法适应业务规模扩大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支稳定高效的核心管理团队，主要管理人员由中青年高素质人才组成，拥有较强的管理能力。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实现精细化管理，注重业务流程的建设与完善，使公司经营规模 and 市场份额不断扩大。但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产销规模、人员规模迅速扩大，管理难度不断提高，若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管理制度不能适时有效地调整，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变

化，将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1、增值税优惠

公司于 2005 年被山东省信息产业厅认定为软件企业，报告期内均顺利通过年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款依次为 467.53 万元和 351.14 万元，增值税退税款税后金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6.05% 和 54.75%。根据《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联软[2013]64 号），软件企业的认定实行年审制度，如公司未来不能够通过软件企业认定年审，或未来国家关于软件企业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所得税优惠

公司于 2002 年初次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最新一次认定通过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31 日，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对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亚华有限所得税税率为 15%，2015 年度、2014 年度本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分别为 58.82 万元和 33.65 万元，占本公司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 5.34% 和 6.17%。由于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实行动态监管，要求高新技术企业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各项条件，建立执行了定期资格复审制度，高新技术企业须在资格证书有效期届满前向主管部门申请资格复审，经复审通过的，方可继续申请享受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的优惠政策。若公司在未来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行业风险	2
二、人才流动风险	2
三、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2
四、公司管理能力无法适应业务规模扩大的风险	2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
释义	6
第一节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6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8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9
第二节公司业务	32
一、公司业务概况	32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	4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43
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	5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1
六、所属行业基本情况	63
七、公司所获荣誉	787
第三节公司治理	80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0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8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5
四、公司的独立性	86
五、同业竞争情况	89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9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2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95
第四节公司财务	96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97
二、审计报告	98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6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37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3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543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643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676
九、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687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65
十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76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787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1787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809
第五节有关声明	18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38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5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65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866
第六节附件	1887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亚华有限、有限公司	指	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
淄博亚华	指	淄博亚华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公司、亚华电子、亚华股份、股份公司	指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华博、华博电子	指	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
中亚华信	指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廷信	指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	指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长城长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资委、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国家税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票挂牌	指	本次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专业术语

医院信息化系统（HIS）	指	指利用电子计算机和通讯设备，为医院所属各部门提供对病人诊疗信息和行政管理信息的收集、存储、处理、提取及数据交换的能力，并满足所有授权用户的功能需求
两线制组网技术	指	即系统的电源线、数据信号线、语音信号线共用一条两芯线，大幅降低了安装、维护的复杂性，保证了系统运行的稳定、可靠和安全
TCP/IP	指	网络通讯协议，是 Internet 最基本的协议、Internet 国际互联网的基础，由网络层的 IP 协议和传输层的 TCP 协议组成。TCP/IP 定义了电子设备如何连入因特网，以及数据如何在它们之间传输的标准。
SQLServer	指	Microsoft 公司推出的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具有使用方便可伸缩性好与相关软件集成程度高等优点，可跨越从运行 MicrosoftWindows98 的膝上型电脑到运行 MicrosoftWindows2012 的大型多处理器的服务器等多种平台使用
屏蔽罩	指	此部件主要应用于手机,GPS 等领域,是防止电磁干扰(EMI)、对 PCB 板上的元件及 LCM 起屏蔽作用;材料一般采用 0.2mm 厚的不锈钢和洋白铜为材料，其中洋白铜是一种容易上锡的金属屏蔽材料。采用 SMT 贴片时应考虑吸盘的设计
RFID	指	RadioFrequencyIdentification，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IPX	指	防水等级标准（0-8 级），国际工业防水等级标准 IPX 和日本工业防水标准的 JIS 等级是一致的，共分为 0-8 的 9 级

注：本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位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耿玉泉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12月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2月24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淄博高新区泰美路8号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0706025381Q

邮编：255000

电话：0533-3585668

传真：0533-3585698

电子信箱：fwb@zbyh.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zbyh.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向晖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生产、销售、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工程安装；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C3585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3585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护理通讯系统，主要服务于全国各大医院及各类护理机构，用于护理空间内的医、护、患的全区域呼叫、对讲、定位和转移，提供信息联动、更新、发布与互动平台，进行护理工作质量管理、病区管理、指标统计管理等。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挂牌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

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之日起六个月以内卖出，或者在卖出之日起六个月以内又买入的，由此获得的利润归公司所有。”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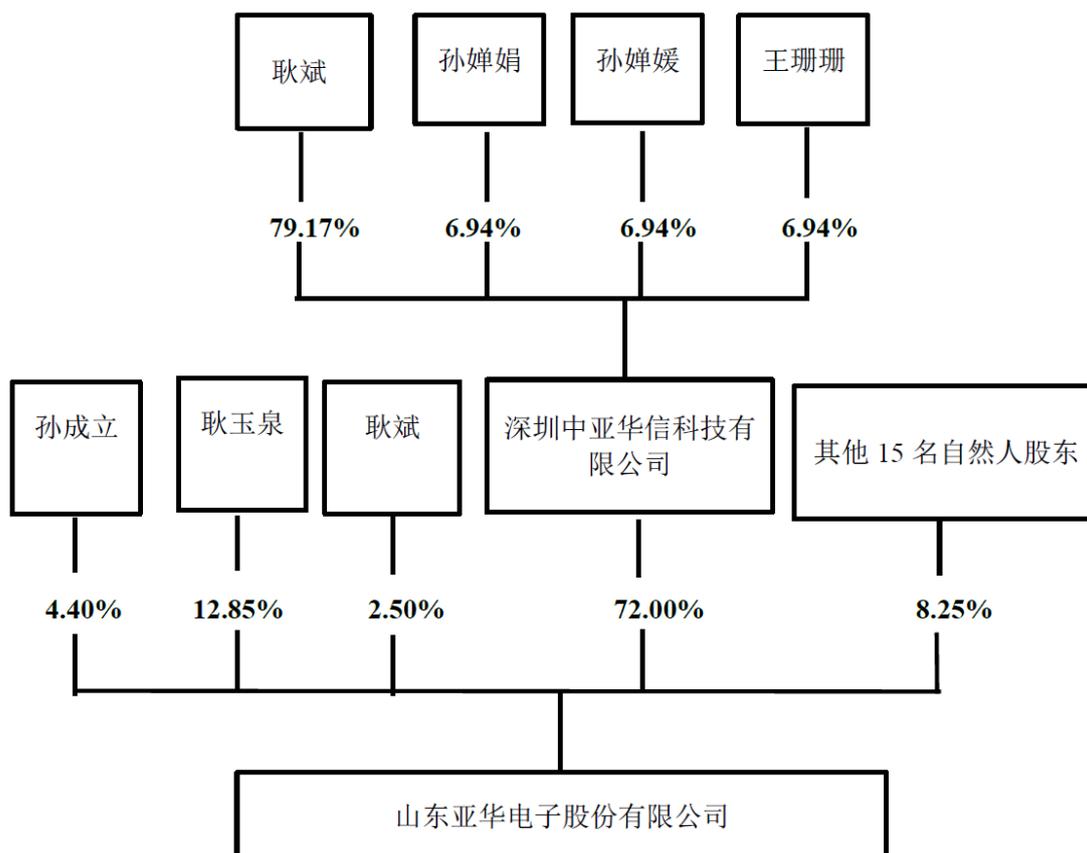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挂牌时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
1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	36,000,000.00	否	-
2	耿玉泉	董事长	6,425,000.00	否	-
3	孙成立	董事	2,200,000.00	否	-
4	耿斌	董事	1,250,000.00	否	-
5	周磊	董事、副总经理	515,000.00	否	-
6	陈磊	-	472,500.00	否	-
7	向晖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375,000.00	否	-
8	赵永章	-	352,500.00	否	-
9	张连科	监事	305,000.00	否	-
10	张国华	-	277,500.00	否	-
11	董同新	-	270,000.00	否	-
12	吕萍	-	250,000.00	否	-
13	耿勇	-	240,000.00	否	-
14	李世健	-	225,000.00	否	-

15	邢辉	-	222,500.00	否	-
16	曹茂彬	-	177,500.00	否	-
17	相立伟	-	157,500.00	否	-
18	楚亚周	-	145,000.00	否	-
19	宋庆	监事会主席	140,000.00	否	-
合计	-	-	50,000,000.00	-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 押或其他争 议事项
1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72.00	企业法人	否
2	耿玉泉	6,425,000.00	12.85	自然人	否
3	孙成立	2,200,000.00	4.40	自然人	否
4	耿斌	1,250,000.00	2.50	自然人	否
5	周磊	515,000.00	1.03	自然人	否
6	陈磊	472,500.00	0.95	自然人	否
7	向晖	375,000.00	0.75	自然人	否
8	赵永章	352,500.00	0.71	自然人	否
9	张连科	305,000.00	0.61	自然人	否
10	张国华	277,500.00	0.56	自然人	否
11	董同新	270,000.00	0.54	自然人	否
12	吕萍	250,000.00	0.50	自然人	否
13	耿勇	240,000.00	0.48	自然人	否
14	李世健	225,000.00	0.45	自然人	否
15	邢辉	222,500.00	0.45	自然人	否
16	曹茂彬	177,500.00	0.36	自然人	否
17	相立伟	157,500.00	0.32	自然人	否
18	楚亚周	145,000.00	0.29	自然人	否
19	宋庆	140,000.00	0.28	自然人	否
合计	-	50,000,000.00	100.00	-	-

耿斌系法人股东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股东耿玉泉系股东耿斌之父；股东向晖系股东耿勇之妻；股东孙成立之女孙婵媛、孙婵娟以及儿媳王珊珊系法人股东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440301111196798）持有 3,600.00 万股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为 72.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1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耿斌，注册地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技术开发；生物技术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除投资本公司外，无其他投资经营活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耿斌	1,710.00	79.17%
2	王珊珊	150.00	6.94%
3	孙婵媛	150.00	6.94%
4	孙婵娟	150.00	6.94%
合计		2,160.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

耿玉泉与耿斌为父子关系，耿玉泉与耿斌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关系协议书》，确认双方为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声明中双方一致确认，双方将共同行使在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中包括经营决策、管理层任免等重大事项等在内的一切股东权利。

耿玉泉和耿斌直接持有公司合计 15.35% 的股权，耿斌持有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79.17% 的股权，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亚华电子 72.00% 的股权。同时，耿玉泉自 1998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任亚华有限董事长；自 199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兼任亚华电子总经理，其可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父子二人共同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未发生过变化。

3、主要股东情况

(1)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1、控股股东”。

(2) 耿玉泉

耿玉泉，男，196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淄博市劳动技工学校电子专业，中专学历。1981年7月—1992年10月，任淄博无线电七厂工人；1992年10月—1995年1月，任淄博电器厂技术科科员；1995年2月—1998年5月，任张店丞志电器厂技术科科员。1998年12月创办淄博亚华电子有限公司，1998年12月至2016年2月23日，任亚华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年4月2日至今任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自2016年2月24日至今，任亚华股份董事长。耿玉泉先生长期以来从事护理通讯系列产品的研发，2005、2006年连续两年被评为淄博市十佳民营工业企业家，个人拥有专利1项。

(3) 耿斌

耿斌，公司董事，男，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工业大学商贸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10月—2010年12月就职于北京银邮光电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人员；2010年12月—2011年1月，任亚华电子生产部员工；2011年1月—2014年1月，任亚华电子供应部采购员；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23日，任亚华有限销售部经理。2014年8月28日至今，任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自2016年2月24日至今，任亚华股份董事。

(4) 孙婵媛

孙婵媛，女，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工业大学商贸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8月—2009年6月，任北京悠唐商业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职员；2009年6月至2010年2月期间为自由职业者；2010年2月—2015年7月，任亚华有限财务部员工；2015年7月至2016年2月23日，任亚华有限供应部员工。股份公司成立后，自2016

年 2 月 24 日至今，任亚华股份供应部员工。

(5) 孙婵娟

孙婵娟，女，198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中央戏剧学院艺术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7 月-2008 年 10 月任中北电视艺术中心职员，2008 年 10 月-2009 年 7 月任北京传奇时代影视文化传播公司职员，2009 年 7 月-2010 年 2 月任华谊兄弟时代文化经纪有限公司职员，2010 年 4 月-2013 年 8 月任淄博电影公司宣传主管，2013 年 9 月-2014 年 4 月任淄博银泰城宣传主管，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任亚华有限财务部员工。股份公司成立后，自 2016 年 2 月 24 日至今，任亚华股份财务部员工。

(6) 王珊珊

王珊珊，女，198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研究生学历。自由职业者。

(四)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有限公司设立及变更

(1) 1998 年 12 月，淄博亚华电子有限公司成立

1998 年 11 月 19 日，自然人耿玉泉、孙成立、陈磊、郑兆波、荣强、吕萍、刘鹏签署《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淄博亚华电子有限公司。

1998 年 11 月 24 日，淄博发展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淄发展审所验字[1998]162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证：截至 199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均为现金出资。

1998 年 12 月 3 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 37030322880028-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淄博亚华法定代表人为耿玉泉，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住址为淄博开发区中路，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淄博亚华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耿玉泉	现金	38.80	77.60

2	孙成立	现金	9.70	19.40
3	刘鹏	现金	0.625	1.25
4	吕萍	现金	0.25	0.50
5	荣强	现金	0.25	0.50
6	郑兆波	现金	0.25	0.50
7	陈磊	现金	0.125	0.25
合计		-	50.00	100.00

(2) 2001年1月，第一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0年8月30日，自然人股东耿玉泉与刘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刘鹏将其持有淄博亚华的出资额0.625万元作价1万元转让给耿玉泉，转让款一次性付清。本次股权转让原因系原自然人股东刘鹏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继续持有公司股份。

2000年12月13日，淄博亚华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刘鹏将其持有淄博亚华的0.625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耿玉泉；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新的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其中耿玉泉出资增加118.90万元，孙成立出资增加29.10万元，荣强出资增加0.75万元，郑兆波出资增加0.75万元，陈磊出资增加0.375万元，吕萍出资增加0.75万元；工商变更同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0年12月27日，淄博科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淄科信所验字[2000]280号），经审验：截至2000年12月27日，公司已收到耿玉泉、孙成立、郑兆波、荣强、吕萍、陈磊缴纳的新的注册资本合计150万元，各出资人均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万。

2001年1月9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耿玉泉	现金	157.70	78.85
2	孙成立	现金	38.80	19.40

3	吕萍	现金	1.00	0.50
4	荣强	现金	1.00	0.50
5	郑兆波	现金	1.00	0.50
6	陈磊	现金	0.50	0.25
合计			200.00	100.00

(3) 2004年7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年7月11日，耿玉泉与刘慎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耿玉泉将其持有淄博亚华1万元的出资作价2万元转让给刘慎富；耿玉泉与李隆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耿玉泉将其持有淄博亚华10万元的出资作价15万元转让给李隆浩；郑兆波与李隆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郑兆波将其持有淄博亚华1万元的出资作价2万元转让给李隆浩，原自然人股东郑兆波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继续持有公司股份。

2004年7月11日，淄博亚华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余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同意增加自然人刘慎富和李隆浩为公司新股东，并且选举李隆浩担任公司新一任监事并行使相关职权；修改公司章程。

2004年7月22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耿玉泉	现金	146.70	73.35
2	孙成立	现金	38.80	19.40
3	李隆浩	现金	11.00	5.50
4	吕萍	现金	1.00	0.50
5	荣强	现金	1.00	0.50
6	刘慎富	现金	1.00	0.50
7	陈磊	现金	0.50	0.25
合计			200.00	100.00

(4) 2004年9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4年9月16日，耿玉泉与荣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荣强将其持有淄博亚华1万元的出资作价4万元转让给耿玉泉，本次转让系原自然人股东荣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继续持有公司股份。

2004年9月16日，淄博亚华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余5名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修改公司章程。

2004年9月21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耿玉泉	现金	147.7	73.85
2	孙成立	现金	38.80	19.40
3	李隆浩	现金	11.00	5.50
4	吕萍	现金	1.00	0.50
5	刘慎富	现金	1.00	0.50
6	陈磊	现金	0.50	0.25
合计			200.00	100.00

(5) 2004年12月，第二次增资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4年12月20日，淄博亚华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耿玉泉与刘慎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刘慎富将其持有淄博亚华1万元的出资作价4万元转让给耿玉泉，本次股权转让系原股东刘慎富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其中，耿玉泉以货币出资111.525万元，孙成立以货币出资29.10万元，李隆浩以货币出资8.25万元，吕萍以货币出资0.75万元，陈磊以货币出资0.375万元，本次增资后，新的注册资本为35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2004年12月28日，山东启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启新验字[2004]321号），经审验，验证：截至2004年12月24日，淄博亚华收到各

股东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5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新的注册资本为 3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耿玉泉	现金	260.225	74.35
2	孙成立	现金	67.90	19.40
3	李隆浩	现金	19.25	5.50
4	吕萍	现金	1.75	0.50
5	陈磊	现金	0.875	0.25
合计			350.00	100.00

（6）2009 年 8 月，第三次增资

2009 年 7 月 13 日，淄博亚华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150 万元，其中耿玉泉缴纳 111.525 万元，孙成立缴纳 29.10 万元，李隆浩缴纳 8.25 万元，吕萍缴纳 0.75 万元，陈磊缴纳 0.375 万元。新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亚华有限）；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09 年 7 月 15 日，山东博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博华验字[2009]第 211 号），经审验，验证：截至 2009 年 7 月 15 日，亚华有限收到各股东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5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8 月 10 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亚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耿玉泉	现金	371.75	74.35
2	孙成立	现金	97.00	19.40
3	李隆浩	现金	27.50	5.50
4	吕萍	现金	2.50	0.50
5	陈磊	现金	1.25	0.25

合计		500.00	100.00
----	--	--------	--------

(7) 2012年7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7月3日，李隆浩与耿斌签订《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李隆浩将其持有亚华有限27.5万的出资以协议价108万转让给耿斌，并以现金形式一次性付清，本次股权转让系原股东李隆浩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李隆浩已足额缴纳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款

2012年7月3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修改公司章程。2012年7月24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亚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耿玉泉	现金	371.75	74.35
2	孙成立	现金	97.00	19.40
3	耿斌	现金	27.50	5.50
4	吕萍	现金	2.50	0.50
5	陈磊	现金	1.25	0.25
合计			500.00	100.00

(8) 2015年6月，第四次增资

2015年6月4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增加注册资本2,500万，增资后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同时一致通过增加新股东：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张连科、张国华、赵永章、曹茂彬、楚亚周、相立伟、李世健、周磊、宋庆、向晖、耿勇、董同新、邢辉。其中，股东耿玉泉以货币出资13.75万元；由股东孙成立以货币出资35万元；由股东吕萍以货币出资12.5万元；由股东陈磊以货币出资27.1万元；由股东耿斌以货币出资47.5万元；由新股东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2160万元；由新股东张连科以货币出资18.3万元；张国华以货币出资16.65万元；赵永章以货币出资21.15万元；曹茂彬以货币出资10.65万元；楚亚周以货币出资8.70万元；相立伟以货币出资9.45万元；李世健以货币出资13.50万元；周磊以货币出资30.90万元；宋庆以货币出

资 8.40 万元；向晖以货币出资 22.50 万元；耿勇以货币出资 14.40 万元；董同新以货币出资 16.20 万元；邢辉以货币出资 13.35 万元。同时修改了公司章程。2015 年 6 月 30 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5]验字第 00013 号），经审验，验证：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亚华有限收到股东缴纳新增加注册资本合计为 2,500 万元人民币，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2015 年 6 月 19 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注册资本改变后，亚华有限在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中亚华信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2,160.00	72.00
2	耿玉泉	现金	385.50	12.85
3	孙成立	现金	132.00	4.40
4	耿斌	现金	75.00	2.50
5	周磊	现金	30.90	1.03
6	陈磊	现金	28.35	0.945
7	向晖	现金	22.50	0.75
8	赵永章	现金	21.15	0.705
9	张连科	现金	18.30	0.61
10	张国华	现金	16.65	0.555
11	董同新	现金	16.20	0.54
12	吕萍	现金	15.00	0.50
13	耿勇	现金	14.40	0.48
14	李世健	现金	13.50	0.45
15	邢辉	现金	13.35	0.445
16	曹茂彬	现金	10.65	0.355
17	相立伟	现金	9.45	0.315
18	楚亚周	现金	8.70	0.29
19	宋庆	现金	8.40	0.28
合计			3000.00	100.00

公司历次股权转让主要为实际控制人与核心员工之间的转让。股权转让定价参考转让时每股净资产金额，主要考虑员工在公司发挥的作用和员工离职前对公司的贡献程度并经转让双方协商决定。

其中，13名新增自然人股东信息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职务
1	周磊	现金	30.90	董事、副总经理
2	向晖	现金	22.50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	赵永章	现金	21.15	销售经理
4	张连科	现金	18.30	监事、销售部员工
5	张国华	现金	16.65	销售经理
6	董同新	现金	16.20	工程部经理
7	耿勇	现金	14.40	供应部员工
8	李世健	现金	13.50	研发部员工
9	邢辉	现金	13.35	生产部员工
10	曹茂彬	现金	10.65	销售经理
11	相立伟	现金	9.45	硬件工程师
12	楚亚周	现金	8.70	销售经理
13	宋庆	现金	8.40	监事会主席、项目负责人
合计			204.15	

2、股份公司设立

(1) 2016年2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1日，亚华有限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

2016年1月31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亚华有限出具中天运[2016]审字第90130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亚华有限的账面净资产为73,703,521.43元。2016年2月1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向亚华有限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6]第1058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亚华有限

净资产评估值为 79,526,450.29 元。

2016 年 2 月 5 日，亚华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订了《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共同发起设立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 5,000.00 万元(其中：原有股本 3,000.00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2,000.00 万元)，均为每股面值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净资产与股本总额之间的差额部分 23,703,521.43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公司的个人股东产生个人所得税纳税义务 1,120,000.00 元。经主管税务机关同意，个人股东可分 5 年缴纳上述税金，首期税金 224,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3 月 9 日足额缴纳。

2016 年 2 月 22 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中天运[2016]验字第 90017 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股本 5,000.00 万元。

2016 年 2 月 23 日，亚华股份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的议案》、《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议案》、《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议案》、《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手续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亚华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在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370300706025381Q。根据该营业执照，亚华股份设立时的名称为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位于淄博高新区泰美路 8 号；法定代表人为耿玉泉；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生产、销售、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工程安装；房屋租赁。”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1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72.00
2	耿玉泉	6,425,000.00	12.85
3	孙成立	2,200,000.00	4.40
4	耿斌	1,250,000.00	2.50
5	周磊	515,000.00	1.03
6	陈磊	472,500.00	0.95
7	向晖	375,000.00	0.75
8	赵永章	352,500.00	0.71
9	张连科	305,000.00	0.61
10	张国华	277,500.00	0.56
11	董同新	270,000.00	0.54
12	吕萍	250,000.00	0.50
13	耿勇	240,000.00	0.48
14	李世健	225,000.00	0.45
15	邢辉	222,500.00	0.45
16	曹茂彬	177,500.00	0.36
17	相立伟	157,500.00	0.32
18	楚亚周	145,000.00	0.29
19	宋庆	140,000.00	0.28
合计	-	50,000,000.00	100.00

3、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变化

为满足公司生产和发展需要,公司于2015年11月购买了位于淄博高新区纬一路以南、工业路以东的土地20,431m²,用于建设新厂区“年产6000套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与无人陪护临床监护报警系统项目”,该项目已于2014年10月23日取得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固定资产投资节能登记备案证明,于2014年10月24日取得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批准文件、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本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该项目包括建设6,000m²亚华研发中心、4,300m²SMT车间、2,200m²注塑车间、4300m²总装车间、3,000m²仓储车间、2,200m²机械加工车间。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与淄博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15年12月28日正式取得土地证,截至2015年12月

31日，该厂区已投资1,004.73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价值为959.74万元，预计项目总投资为11,193.00万元。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城市绿化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其中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取得淄博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为0302-2015-61；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取得淄博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0302-2016-07；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取得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林业与园林管理处颁发的《城市绿化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2016-002；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取得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为37030120160201010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本届董事会成员共有5名，任期均自2016年2月23日至2019年2月23日。

耿玉泉，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3、主要股东情况-（2）耿玉泉”。

耿斌，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3、主要股东情况-（3）耿斌”。

孙成立，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莱阳高中，高中学历。1982年4月—1987年11月，任莱阳工业针厂员工；1987年12月—1997年6月，任淄博电器厂员工；1997年7月—1998年8月，任张店丞志电器厂员工；1998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亚华电子销售部经理；2012年7月27日至今，兼任青岛华博电子监事；2014年2月至2016年1月，任亚华有限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亚华股份董事。

向晖，女，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财会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3月—2006年1月，任亚华电子财务部员工；2006年1月—2014年11月，任亚华电子财务部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亚华电子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周磊，男，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烟台南山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9年7月—2009年12月，任烟台南山学院电子工程学院电子设计教研室讲师；2010年1月—2011年1月，任亚华电子研发部工程师；2011年2月—2014年7月，任亚华电子研发部项目负责人；2014年8月至今，任亚华电子副总经理、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简介

本届监事会成员共有3名，任期自2016年2月23日至2019年2月23日。

宋庆，男，监事会主席，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德州学院自动化专业，电子技术应用工程师。2010年7月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开发部技术研发人员；2016年1月至今担任开发部997项目负责人。

张连科，男，公司监事，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淄博农机技工学校（现淄博职业学院），商品经营专业，中专学历。1998年12月—1999年6月，任淄博亚华生产部员工；1999年6月—2003年2月，任淄博亚华工程部员工；2003年2月至2016年1月，任亚华有限销售部员工；2016年2月至今，任亚华股份销售部员工。

郭英，女，公司职工监事，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专科学历。1998年12月—2001年7月，任淄博亚华生产部员工；2001年8月—2003年8月，任淄博亚华成品库员工；2003年9月—2014年11月，任亚华有限财务部员工；2014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亚华有限财务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亚华股份财务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高级管理人员共有3名，分别为总经理唐泽远、副总经理向晖、副总经理周磊，任期自2016年2月23日至2019年2月23日。

唐泽远，男，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研究生学历。2011年3月—2013年5月，任青岛福日集团储备管理干部，从事资本运营、市场营销与策划、会员体系管理等工作；2013年11月至2016年1月任亚华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亚华股份总经理。

向晖，其简历参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周磊，其简历参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96,524,304.23	70,854,891.69
股东权益合计（元）	73,703,521.43	37,681,159.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73,703,521.43	37,681,159.12
每股净资产（元/股）	2.46	1.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6	1.26
资产负债率（%）	23.64	46.82
流动比率（倍）	3.57	1.99
速动比率（倍）	2.91	1.44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元）	64,928,609.15	53,752,822.86
净利润（元）	11,022,362.31	5,451,440.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22,362.31	5,451,44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735,310.23	5,131,678.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735,310.23	5,131,678.81
毛利率（%）	65.84	62.97
净资产收益率（%）	19.79	1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48	14.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1.0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52	1.67
存货周转率（次）	1.68	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76,856.74	5,874,677.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3	0.20

注 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期末账面股本数为基数计

算，为保持数据可比性，均采用 2015 年末的股本数进行计算。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净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净资产平均余额
- 7、主营业务利润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 8、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 9、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10、每股净资产=净资产/股份总数
- 11、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股份总数
- 12、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14、基本每股收益=（税后利润-优先股股利）/普通股平均股数
- 15、稀释每股收益=（税后利润-优先股股利+稀释性证券转化为普通股导致的利润变化）/（普通股平均股数+稀释性证券转化的普通股数）
- 1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股份总数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010-60833751

传真：010-60833739

项目负责人：刘婷

项目组成员：程显宁、李文文、孙晓飞、刘宝元、王倩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山东长城长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滕庆刚

住所：山东淄博张店区新村西路174号

联系电话：0533-2866504

传真：0533-2866504

经办律师：王玉清、王健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祝卫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联系电话：010-88395676

传真：010-88395200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敬鸿、胡兰欣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红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单元1303

联系电话：010-88395166

传真：010-88395661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薛秀荣、管基强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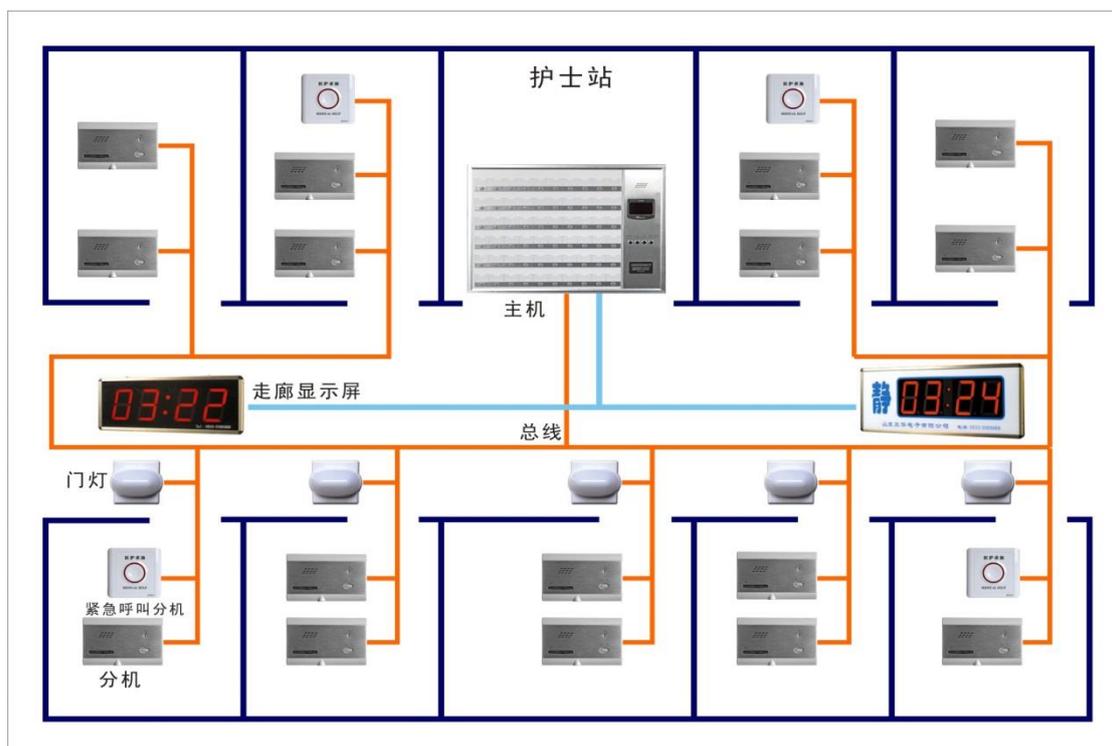
公司是致力于开发、研制、生产医院通讯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护理通讯系统，主要服务于全国各大医院及各类护理机构，用于护理空间内的医、护、患的全区域呼叫、对讲、定位和转移，提供信息联动、更新、发布与互动平台，进行护理工作质量管理、病区管理、指标统计管理等。公司秉承“不断创新是亚华精神、优质服务是亚华灵魂”的企业宗旨，使产品不断创新换代，始终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产品已推广至全国省、市、自治区的几千用户，在各建筑设计院及集中供氧等单位为大中型医院设计配套中具有较强的品牌竞争力。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和“YH-997 系列信息化医院管理通讯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1、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

YH 智能护理通讯系统是目前国内各公立、私立医院所使用的主流病房设备之一，主要由护士站主机、电话机、床头分机、走廊显示屏、卫生间防水分机、门灯组成，可以实现护士站与病房床头的双工对讲、病房广播、紧急呼叫、在线独立编号、呼叫暂存等功能。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联网示意图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主要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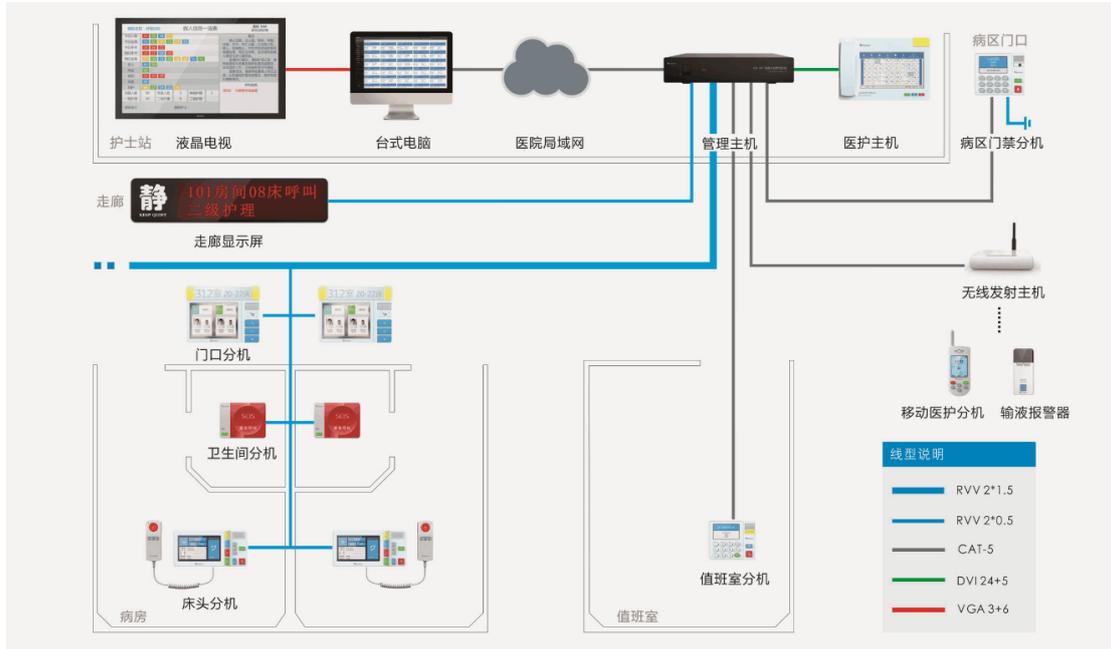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图示	主要特点及应用
主机		具有广播宣教功能，与分机、广播机合为一体，具有来电显示呼叫床号功能，支持功能扩展；主机显示房间号，病员信息，计算机联网，主机可选用触摸手写式显示器，最大支持容量 255 门分机。
分机		安装于病房设备带、设备箱或墙面，与护士站相连，患者可快速呼叫值班护士得到救助和服务。

<p>紧急呼叫分机</p>		<p>安装在卫生间、淋浴间等场所，防水设计，当患者发生紧急情况时报警使用。</p>
<p>显示屏</p>		<p>走廊用双面显示屏，可显示呼叫患者的房间号、床位号及时间等。</p>
<p>门灯</p>		<p>安装于病房门口，用于指示呼叫状态。</p>

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应用模块化设计技术，各模块相对独立运行，各项功能互相合作且互不影响。系统电路选用国际上技术先进的电脑芯片，采用阵列集成电路工艺、贴片技术，产品质量可靠、性能稳定。此外，分机电路板采用屏蔽罩处理，使其抗干扰性能，防辐射性能进一步提高。

此外，系统采用了独特的音频信号处理电路，使得系统的呼叫通话、广播音质清晰，失真率低，具有音响效果，可完全代替广播系统，该系统还采用国际先进的通讯技术，具有传输速度快，抗干扰性强，容错率高的特点。系统安装时，各组件采用接插件链接，无焊头与裸露接头，不用开启分机就可实现与系统连接，使安装维护更加简捷。公司产品按照无铅环保要求的工艺进行生产制造，生产过程环保无污染。

2、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联网示意图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坚持以患者为中心的设计理念，面向智能病房呼叫和临床信息管理两大体系，是数字化医院护理通信系统的优化解决方案，该方案覆盖了数字化病房建设的各个环节，支持智能呼叫、信息发布、可视门禁、护理标识、护理管理和统计分析等功能，实现了与医院信息管理系统（HIS）无缝对接，对加强病房管理、减轻护士工作强度具有重要意义。

此外，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由安装在护士站的医护管理主机和分别设置在病房里的床头分机和卫生间分机、病区走廊的门口分机、值班室分机、走廊显示屏等组成。系统支持 24 小时连续工作，故障率低、性能稳定、质量可靠，满足医院新建大楼一次性采购、全面建设的需求。

(1)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硬件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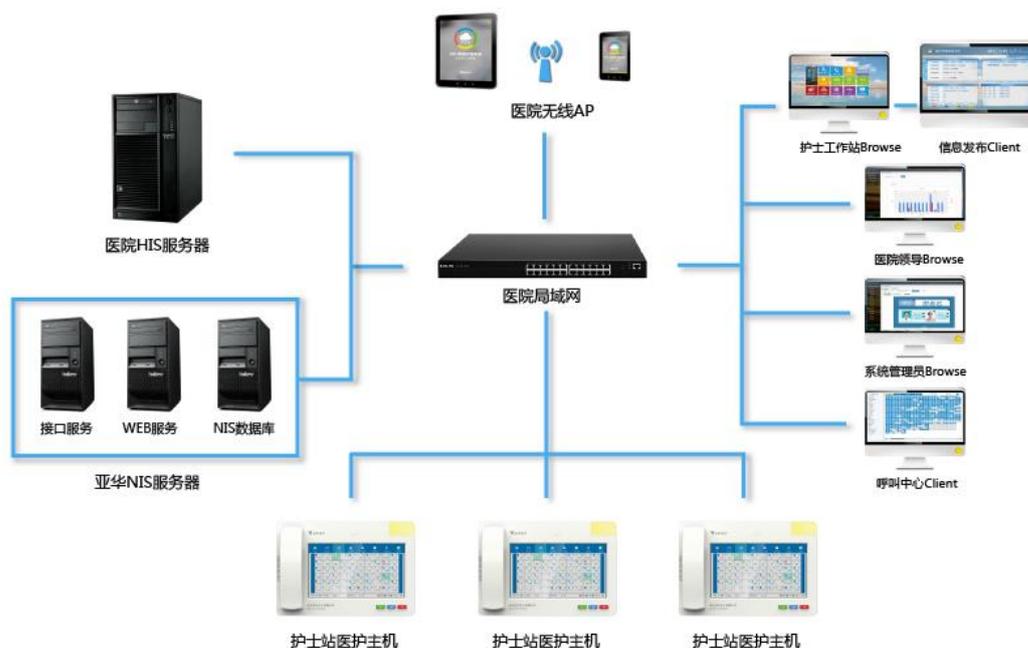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组成

产品名称	图示	主要特点及应用
信息交换管理主机		安装于护士站，是两线制系统电源集中控制中心和信息交换管理单元，带有具备自动恢复功能的防雷击、防浪涌、短线保护、接地保护、

<p>IP 网络医护主机</p>		<p>过载保护等多重保护线路系统。 主机系列产品，可通过支架或挂板安装在护士站，并采用 TCP/IP 组网技术与 NIS 服务器进行网络通信，其接入方式与局域网计算机网卡的接入方式完全相同。可迅速完成所有的紧急呼叫处理、实时数据监测、数据快速推送、音视频编解码、门禁可视对讲等工作任务，是主要的呼叫对讲和护理通讯终端管理单元</p>
<p>门口分机</p>		<p>可安装在每个病房的门口处，它基于两线制这种最有效的组网方式，采用大尺寸液晶屏设计，可清晰显示房间号、床位号、患者姓名、医护头像等信息，并通过与 HIS 或排班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同步实时更新。此外，分机还配有 RFID 刷卡模块，可准确记录护士进入、离开、查房、评价等信息，有效提高患者满意度，提升医院信息化建设水平</p>
<p>床头分机</p>		<p>适用于临床信息化应用领域的新一代护理通讯系统，屏幕显示患者姓名、护理级别、药物过敏史、医疗诊断等信息，集成了呼叫对讲、宣教广播、护士增援、护士定位、药费信息查询等功能。</p>
<p>呼叫开关</p>		<p>通过专用线缆连接至每个床头分机，方便患者卧床取用。</p>
<p>值班室分机</p>		<p>安装在值班室、治疗室、办公室等非护士站办公区域，可完成医护患之间的呼叫、对讲、广播等功能，提高工作效率。</p>
<p>卫生间分机</p>		<p>可安装在卫生间、淋浴间等场所，IPX8 防水级别设计。当患者发生紧急情况时报警使用，提供按键和拉绳两种触发方式。</p>

走廊显示屏		<p>安装于病区走廊天花板，采用一体成形铝合金边框和全贴合面板工艺设计，支持屏显呼叫信息、时间信息、护士位置、温馨提示等内容。</p>
移动医护分机		<p>护士随身携带，可接受患者呼叫信息并直接与患者对讲，通过无线方式传输数据和语言</p>
输液报警器		<p>通过传感器实时监测患者的输液状态，输液结束时，快速阻隔输液管的同时，利用无线数传技术将报警信号发送至护士站主机。</p>

(2)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软件组成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 IP 架构图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软件主要由五大平台组成：数据接口服务器平台、护理通讯信息管理平台、呼叫数据统计分析平台、呼叫中心实时监控平台、护理信息公共发布平台。该系统软件基于 NET 的 B/S 体系结构，采用分层化、多用户结构设计，具有强大的可裁减性和可扩展性，能够基于医院的实

际需求,通过灵活的应用层组件进行定制和维护,进一步提高了医护效率和水平。

①数据接口服务器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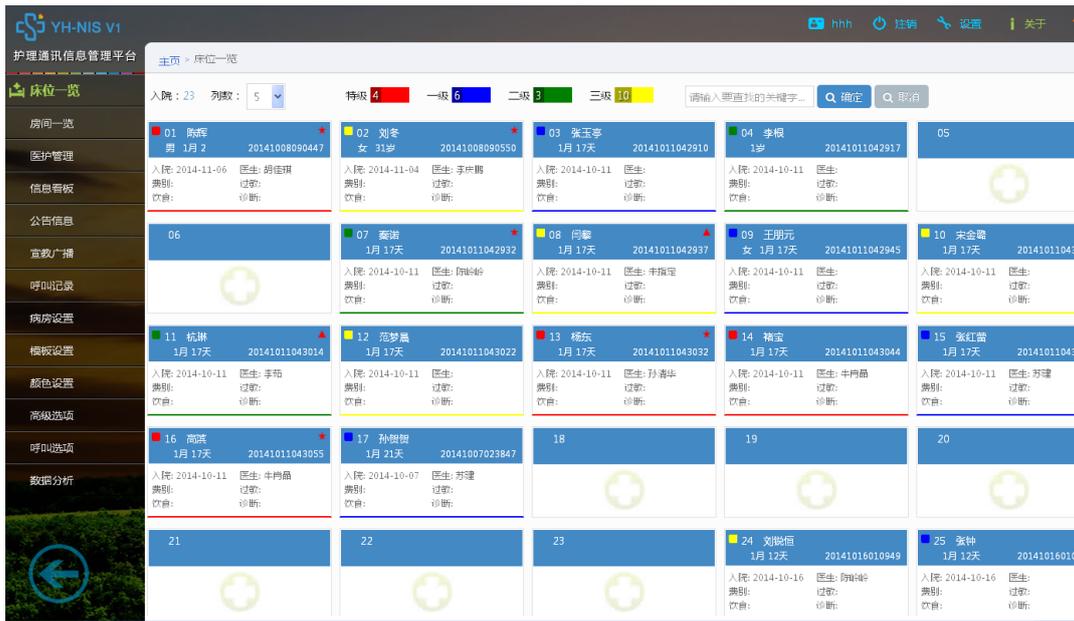
亚华电子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的数据接口服务器平台支持 Oracle、SQLServer、Sybase、DB2、Cache 等大型关系型数据库,提供中间服务器直连、触发、WebService、ADO、ODBC 等多种连接方式。同时,系统支持与第三方数据接口对接,通过 SOCKET、MSMQ、WebService 等数据通讯技术,按照双方约定规则,向公开的数据区读取和写入数据。

②护理通讯信息管理平台

系统护理通讯信息管理平台基于 WEB 页面,提供床位一览表和护理级别、病危、病重、新入、药物过敏等标记的显示功能,提供住院人数、护理级别或其他关键字的统计和检索功能;提供房间一览表显示功能,可查看和编辑房间床位、管房医生、管房护士,全面反映病区病房和床位情况。通过护理通讯信息管理平台,医院可完成住院患者的入院登记、出院、换床、欠费催缴、服药提醒、二维码扫描等日常业务,可实现对所有患者的医嘱管理、药费管理。患者可通过信息管理平台查询日常呼叫记录、EXECL 导出和回放通话记录,同时可查询护士定位、护士评价、输液、吸氧等记录内容。在医护人员的排班管理过程中,信息管理平台提供了管理排班字典、排班计划、医护信息、头像相册、工作卡号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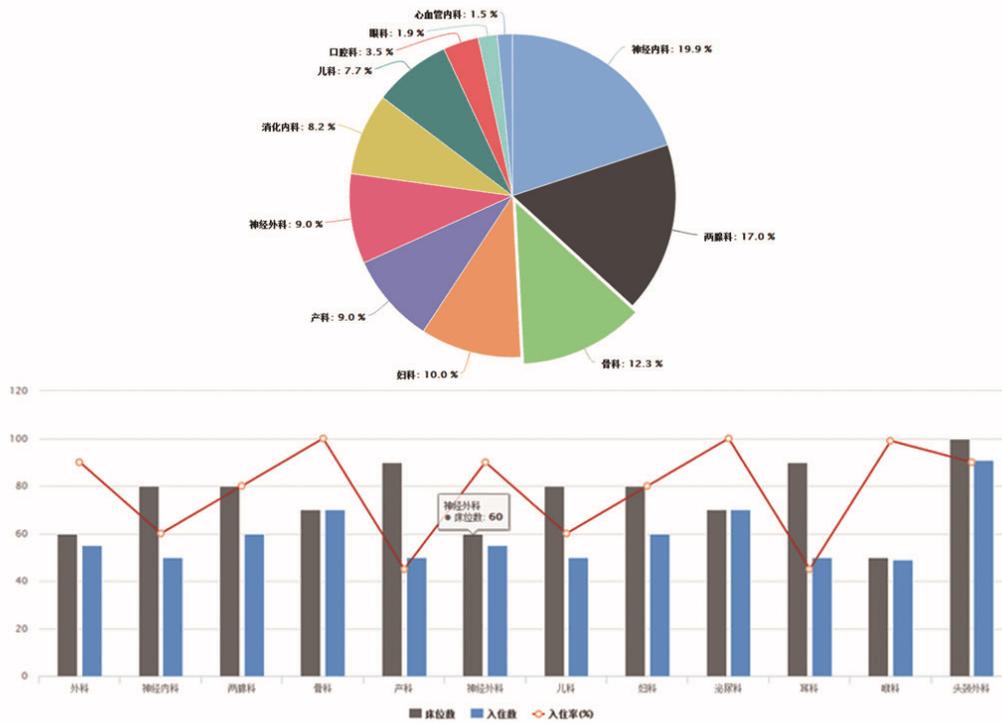
信息管理平台界面 (2-1)



信息管理平台界面 (2-2)

③呼叫数据统计分析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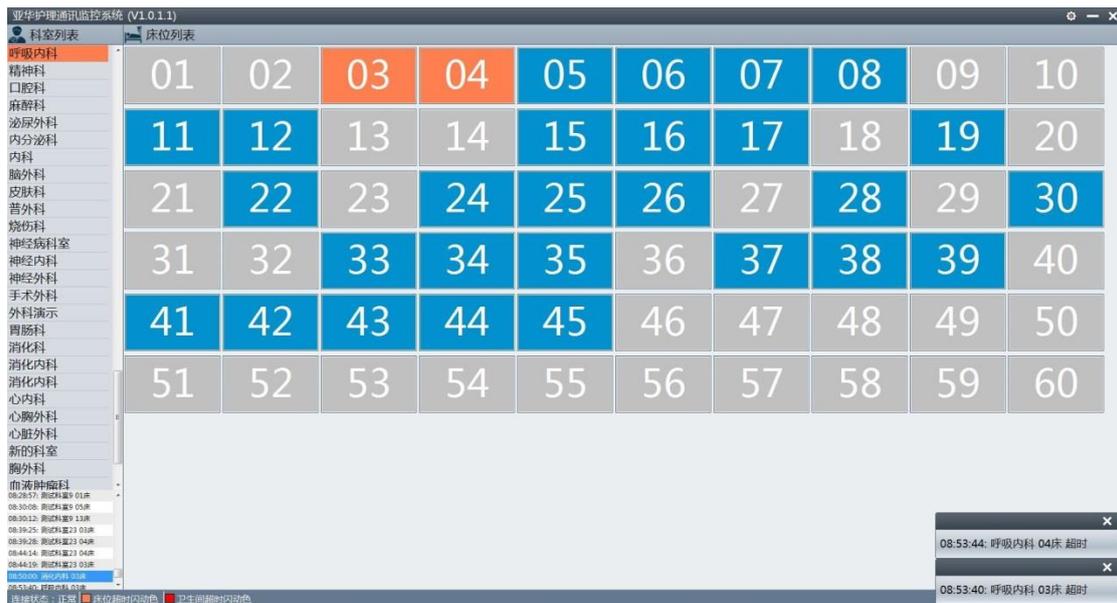
呼叫数据统计分析平台的运行基于 WEB 页面，通过局域网浏览器访问呼叫数据库提取数据。护士长或院领导通过登录不同权限的账号获取不同的数据统计，如“科室主管”权限登陆可查看房间对比图、日线图、分时曲线图；“医院主管”权限登陆可查看入住统计图、呼叫量对比图、呼叫响应对比图、正态分布图等一系列图表。



呼叫数据统计分析表

④呼叫中心实时监控平台

呼叫中心实时监控平台可在总值班室或呼叫中心使用，用于实时监控各病区的呼叫处理情况，直观显示各病区的床位及入住情况，以便及时反应出系统的运行状态，提高响应速度，优化服务质量。



呼叫中心实时监控平台界面

⑤护理信息公共发布平台

护理信息公共发布平台通过护士站计算机和液晶电视，可显示多页呼叫信息、床位一览表和信息看板，同时显示病区当日患者流动、住院人数、病危病重、手术安排、值班医生、要事留言等统计信息，便于护理信息及时传达至病患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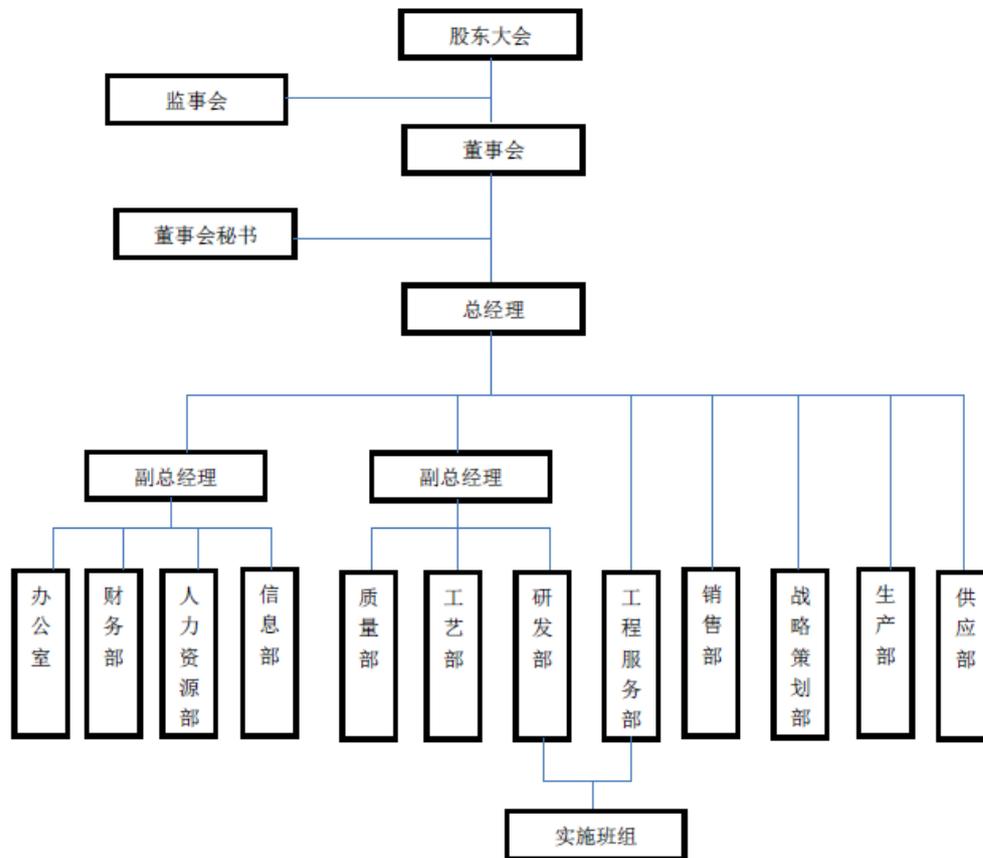
公司总结提炼了多年医疗行业从业经验，以前瞻性、拓展性、实用性为设计思路，将之融入 YH-997 系统中，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患者和医护人员双向信息交互，充分体现了当代医院经营理念，有效提高了患者满意度，提升了医院的服务和管理水平。

“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主要定位和应用于二甲级以上的各大公立、私立医院的护理病房，实现了医护患之间的多元信息通讯交互。同时，产品计划安装并应用于养老机构、监护机构、看守所、监狱等公共场作为通讯管理之用。

未来，本产品在应用领域上有更多拓展空间，如：病房多媒体服务、病房护理与安全监控、医护场所广宣平台打造、患者体征采集与汇总分析、智能家居、物联网、家庭养老护理等。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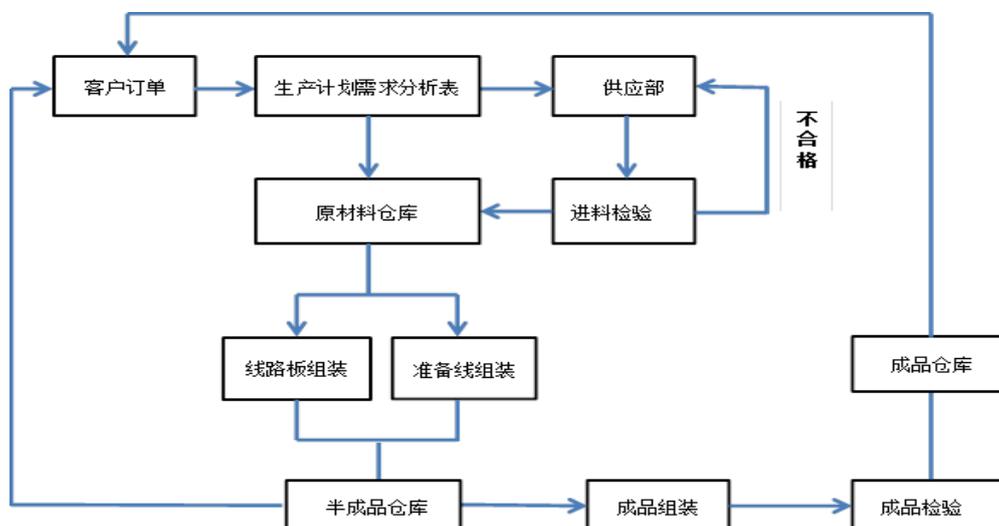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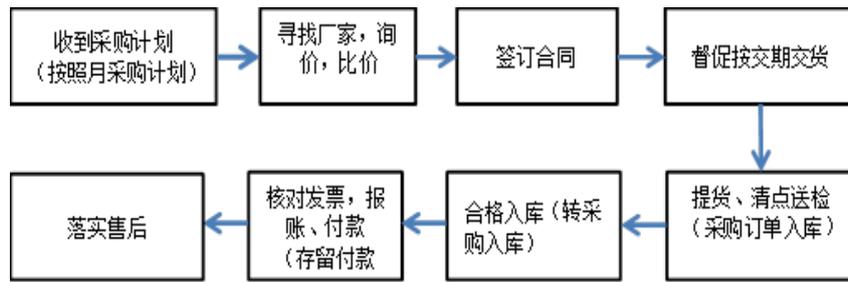
(二)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日常主要业务流程分为生产流程、采购流程、销售流程和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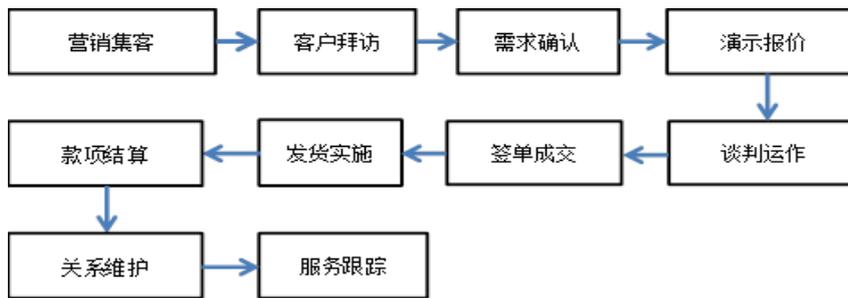
1、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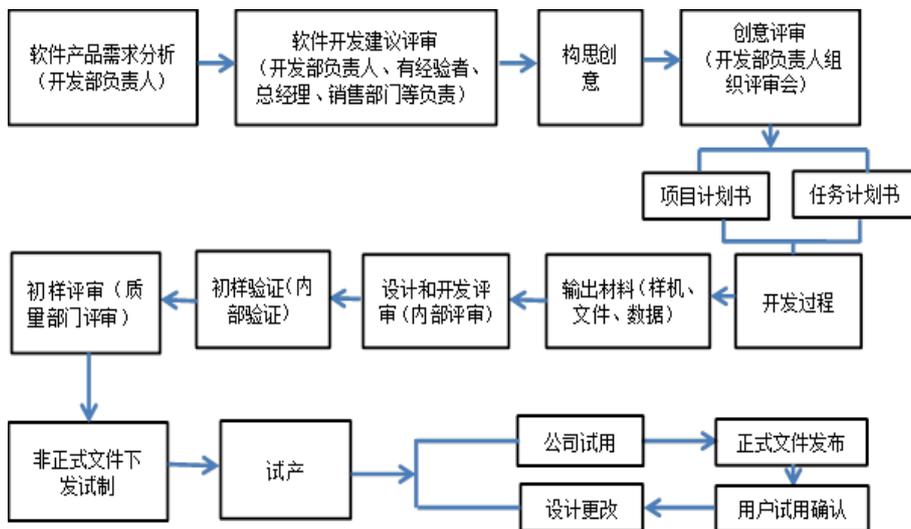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3、销售流程



4、研发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1、两线制组网技术

“医院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应用高带宽的两线制组网方式，即所有分机的电源线、高速通讯数据线和音频信号线可简化到一条两芯双绞线上，独创的电力载波差分数据传输方式，数传速率提高到 19.2KBps，很好的解决了护理通讯行业

在两线制上传输大数据量信息的难题。

本系统使用一条两芯双绞线连接整个系统，既能给分机、显示屏供电，同时也可传输声音、文字和图像。主机向分机、显示屏、门灯等部件的下行数据信号（包括：命令信号、音频信号、视频信号、文字、图片等）使用差分电压方式传送，上行信号采用电流载波方式传送。具有传输速度快、音质清晰、失真度小、数据传输量大等特点。

2、无线全双工语音通话技术

无线全双工语音通话技术支持在单一天线情况下，通过电容电感耦合电路及声表滤波器，实现单一天线分频双工，收发两个独立频道，该技术同时解决了两个频道之间存在较大的信号干扰的问题，提高了信号的抗干扰能力。该技术已于2015年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1520276469.8），并应用在公司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的移动医护分机中，实现了医护人员接收呼叫、语音通话的功能，使医护人员不受空间限制，及时接收并处理病人的呼叫。

3、防啸叫音频处理技术

公司利用防啸叫音频处理技术，应用独特的电流送话、电压受话音频信号处理方式，确保音质清晰、失真率低。系统输出级采用大功率功放芯片，不仅带载能力强，而且具备工业级抗干扰性能，可确保系统使用、运行稳定可靠。

4、智能短路保护技术

公司研发的智能短路保护技术已应用于公司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该技术应用于总线大电流情况，公司采用电流、电压检测电路，配合快速、高可靠性的 MCU，通过特定的算法实现智能短路检测。该技术可迅速判断故障是否为短路，及时关断总线，避免短路产生火花，同时保护电路不受损坏，待故障排除后，可自行恢复总线供电。

5、电力线载波技术

电力线载波技术是指利用电力线传输数据和媒体信号的一种通信方式，该技术将载有信息的高频加载于电流，然后用电线传输到适配器，再把高频从电流中进行分离并传送到计算机或电话中，最终实现信息传递。通过此技术公司在两线

制基础上实现了 TCP/IP 网络型号的传输，使两线带宽提升为 500Mbps，可在两线制基础上实现全数字信息、语音、视频的传输。

6、先进的在线编码技术

医院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应用先进的在线编码技术，支持任意改号、任意关联，广播机自由设定，对所有分机完全兼容；分机采用大容量 FLASH 芯片，保证上万字信息容量存储，支持在线下载医护人员电子照片、背景图片。

7、IOCP 数据通讯技术

IOCP (I/OCompletionPort),常称 I/O 完成端口。IOCP 模型属于一种通讯模型，适用于(能控制并发执行的)高负载服务器的技术，通过 IOCP 为远端处理终端数据间传递交换提供保障。

8、完善的信息发布方案

医院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应用完善的信息发布方案，将医护患信息显示于床头分机、门口分机、信息看板、走廊点阵屏等；护理级别、饮食类别、药物过敏等作为电子护理标识，以不同的颜色显示于床头分机。

9、先进的远程自诊、维护、升级模块设计

医院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应用模块化设计方案，提供丰富的功能配置接口，如 HIS 系统联网模块、输液报警模块、无线数据传模块、无线定位模块、CODEBLUE（蓝色紧急呼叫）模块和 GSM（全球移动通信系统）模块、DSP(数字信号处理)语音模块、吸氧计时模块等，可满足绝大多数医院的护理需求。

医院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安装完毕后，通过该模块，能将系统内各部件的出厂编号、数量等信息传至生产厂家并快速存档。当系统出现故障时，该模块将自动运行内部自诊程序，将故障部件及故障内容传至生产厂家，以便于生产厂安排维修。异地用户需要程序升级，更改功能、设置、改变操作语言等内容时，生产厂可通过该模块将改进的程序传至用户主机，并进行远程自动下载升级。

10、红外定位技术

公司突破了护理通讯系统传统的无线信号定位方式，采用红外信号进行定位并应用于公司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发射装置发送固定编码频

率的红外信号，接收模块接收信号并解调，通过冲突处理、边界检测等特定算法对接受的信号进行运算处理，提高了定位速度、解决了边缘定位不准的问题，同时提高了定位精度。

11、数据同步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了本地高速数据存取和异地数据同步技术，该技术通过本地副本高效运行，保持呼叫数据实时处理，同时，异步通讯技术保证了数据与处理中心保持一致，从而使数据采集可靠、高效。

12、B/S 架构的护理信息管理技术

B/S 架构的护理信息管理技术基于医院内部网络，搭建数据库服务器，集中存储全院各护理单元的护理信息，进行全院数据的信息共享及大数据分析；搭建 Web 服务器，创建局域网内部站点，通过网页端管理护理资源，有效利用已有资源，避免与其他信息系统抢占电脑资源；有效利用医院现有的内部网络，传输护理信息数据和通讯数据，解决了其他产品隔离网络、无法做到信息共享的弊端。

13、高清语音合成和实时 TTS 语音合成技术

高清语音合成和实时 TTS 语音合成技术对呼叫语音进行处理，采用事先录音的方式，运用合成技术，合成为一段语音后进行播放，公司不仅采用了高清晰度比特率为 256KPS 的采样语音，同时采用了自有的 VOICEDBS 的语音合成技术，使公司合成的语音流畅度和清晰度都高于传统合成语音。服务器在线 TTS 合成嵌入语音技术，使适用于陌生词汇实时录音，同时采用 VOICEDBS 合成技术进行合成，保证较高的语音播放质量与客户体验。

14、UI 客户定制技术

UI 客户定制技术应用于门口分机和床头分机，公司采用 SOP 开发的模板 XML 数据定义，运用开放式的数据形式，使得数据间的关联高效、稳定。此技术能够应对客户的多种数据需求而导致的不同 UI 需求，通过 UI 的定制服务，极大的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客户体验。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土地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土地坐落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取得方式	取得日期	地类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他项权利
淄国用(2012)第 F00137 号	淄博高新区泰美路 8 号	70.28	45.76	支付土地出让金	2012.02.10	工业	出让	2047.03.29	3,674.67 m ²	抵押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淄国用(2015)第 F06346 号	淄博高新区纬一路以南、工业路以东	959.74	956.54	支付土地出让金	2015.12.28	工业	出让	2065.11.15	20,431 m ²	无

2、专利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亚华电子名下共有 31 项专利，其中包括 3 项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1	护理通讯机分机（智能 YH-6399W）	淄博亚华	外观设计	ZL200730015014.1	2008.03.26
2	医用通讯呼叫设备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020125309.0	2010.11.03
3	点阵屏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030177820.0	2011.03.23
4	智能护理通讯机卫生间紧急分机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030180512.3	2011.03.23
5	智能护理通讯机液晶分机（3）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030180464.8	2011.03.23
6	智能护理通讯机手持分机（1）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030180482.6	2011.03.23
7	输液报警器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030180496.8	2011.04.27
8	智能护理通讯机分机（YH-667）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130099245.1	2011.08.31
9	医用护理通讯系统网络护理通讯分机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220262636.X	2012.12.26
10	带拉绳紧急呼叫分机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220262658.6	2012.12.26
11	医用护理通讯系统的门口分机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320011150.3	2013.07.10
12	医用护理通讯系统的门口分机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005578.2	2013.08.14

13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分机 (YH-657)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066722.3	2013.08.14
14	医用通讯呼叫设备主机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320117322.5	2013.08.14
15	智能旋启靶式流量计	亚华有限	发明	ZL201210140050.0	2013.12.11
16	医用通讯呼叫设备主机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320673828.4	2014.03.26
17	智能护理通讯机主机 (YH-938K)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62879.5	2014.05.07
18	智能护理通讯机主机 (YH-968K)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62939.3	2014.05.07
19	智能护理通讯卫生间分机 (YH-6177)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76087.3	2014.05.07
20	智能护理通讯机门口分机 (YH-6127)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76253.X	2014.05.07
21	智能护理通讯机显示屏 (YH-245K)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75956.0	2014.05.07
22	智能护理通讯机手持分机 (YH-K9)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76118.5	2014.05.07
23	护理通讯机分机 (YH-669)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75925.5	2014.07.30
24	智能护理通讯机床头分机 (YH-6157)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330576065.7	2014.10.22
25	医用通讯呼叫设备主机	亚华有限	发明	ZL201310081731.9	2014.12.03
26	智能护理值班分机 (YH-6117)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430557820.1	2015.06.17
27	无线医护通讯手持机 (YH-WR2)	亚华有限	外观设计	ZL201430558287.0	2015.06.24
28	医用护理通讯音乐点阵屏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045273.8	2015.08.05
29	上电和断电时序控制电路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261903.5	2015.08.05
30	医用护理全双工无线呼叫系统	亚华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276469.8	2015.08.05
31	医用通讯呼叫设备主机	亚华有限	发明	ZL201310522438.1	2015.12.02

注：部分专利权人名称仍显示为淄博亚华、亚华有限，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专利权人名称变更。

3、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亚华电子共拥有 3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登记批准日期
1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YH2000C 主机控制软件 V1.0	2005SR07053	淄博亚华	2005.07.01
2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HB-928 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05SR07170	淄博亚华	2005.07.05
3	华博智能护理通讯机 928 主机控制软件 V1.0	2005SR07169	淄博亚华	2005.07.05

4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走廊显示屏控制软件 V1.0	2005SR14367	淄博亚华	2005.11.30
5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YH2000C 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05SR14366	淄博亚华	2005.11.30
6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938 主机显示控制软件 V1.0	2007SR07482	淄博亚华	2007.05.22
7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YH-6399 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07SR07486	淄博亚华	2007.05.22
8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968 主机显示控制软件 V1.0	2007SR07485	淄博亚华	2007.05.22
9	亚华 YH-830 门诊排队叫号系统 V1.0	2007SR11627	淄博亚华	2007.08.02
10	门诊排队叫号系统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07SR13726	淄博亚华	2007.09.06
11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YH-998 主机控制软件 V1.0	2007SR13727	淄博亚华	2007.09.06
12	亚华智能护理通讯机 YH-916 系统软件 V1.0	2007SR13728	淄博亚华	2007.09.06
13	亚华 YH-66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门口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7696	亚华有限	2011.07.14
14	亚华 YH-610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7694	亚华有限	2011.07.14
15	亚华 YH-M630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7692	亚华有限	2011.07.14
16	亚华 YH-69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7689	亚华有限	2011.07.14
17	亚华 YH-910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8853	亚华有限	2011.07.16
18	亚华 YH-910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主控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7972	亚华有限	2011.07.14
19	亚华 YH-99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主控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7980	亚华有限	2011.07.14
20	亚华 YH-99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11SR068097	亚华有限	2011.09.22
21	亚华 YH-65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3SR044068	亚华有限	2013.05.14
22	亚华 YH-67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卫生间紧急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3SR044065	亚华有限	2013.05.14
23	亚华 YH-62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门口机控制软件 V1.0	2013SR059566	亚华有限	2013.06.20
24	亚华 YH-615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4SR173211	亚华有限	2014.11.15
25	亚华 YH-612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门口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4SR173806	亚华有限	2014.11.17
26	亚华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 YH-6177 卫生间分机控制软件 V1.0	2015SR249881	亚华有限	2015.12.08
27	亚华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 YH-6117 值班室分机控制软件	2015SR249854	亚华有限	2015.12.08
28	亚华 YH-NIS 护理通讯信息管理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15SR249875	亚华有限	2015.12.08
29	亚华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 YH-917 医护管理主机控制软件 V1.0	2015SR249888	亚华有限	2015.12.08
30	亚华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 YH-997C 控制软件 V1.0	2015SR253387	亚华有限	2015.12.08

注：部分著作权人名称仍显示为淄博亚华、亚华有限，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专利权人名称变更。

4、域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亚华电子共拥有 1 个互联网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持有者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http://www.zbyh.com/	亚华有限	2010.12.01	2019.12.01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准备域名持有人更名的申请文件，公司计划将于 2016 年 4 月底完成域名持有人更名的申请文件提交工作。

5、商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证书号码	权利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他项权利
1		9668284	2012 年 08 月 28 日至 2022 年 08 月 27 日	第 9 类	无
2	YAHUA	7499497	2011 年 0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02 月 27 日	第 9 类	无
3		6264627	2010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0 年 04 月 27 日	第 9 类	无
4		6264626	2010 年 0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01 月 20 日	第 10 类	无
5		5735509	2009 年 09 月 14 日至 2019 年 09 月 13 日	第 9 类	无

6		1706434	2012年01月28日 至2022年01月27 日	第10类	无
---	---	---------	---------------------------------	------	---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准备商标所有权人更名的申请文件，公司计划将于2016年4月底完成所有商标所有权人更名的申请文件提交工作。

以上商标均由亚华电子取得，拥有注册商标的所有权，未授权任何其他法人或自然人使用，且不存在任何纠纷。

（三）业务经营许可

1、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获山东省淄博市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37000452，证书有效期为3年。

2、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公司于2013年12月18日获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鲁R-2013-0363，该证书的续存方式为年检。

3、山东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级确认登记证

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取得淄博市公安局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颁发的《山东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级确认登记证》，证书编号为03-15-3-006，该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截止到2016年3月16日，公司持有的山东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级确认登记证已经到期，公司未能进行续期。主要由于山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落实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府法发[2011]56号）要求，自2016年1月1日起，暂停办理山东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级确认登记工作。同时，山东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级确认登记证不是公司经营所必须的资质，该证件过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于2015年11月8日取得经山东世通质量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19001-2008/ISO9001:2008），证书编号为10415Q21326R3M，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233,352.65	2,603,656.40	61.50%
机器设备	694,930.35	496,049.92	71.38%
电子设备	714,694.81	321,311.57	44.96%
运输工具	2,387,518.05	650,407.84	27.24%
其他	96,964.81	40,536.72	41.81%
合计	8,127,460.67	4,111,962.45	50.59%

1、房产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亚华股份拥有2处自有房产，该等房产的基本情况如下：

权利人	房产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他物权
亚华有限	淄博高新区字第03-1019755号	淄博高新区泰美路8号	2,505.41m ²	办公	中国银行淄博西城支行
亚华有限	淄博高新区字第03-1019754号	淄博高新区泰美路8号	1,687.58m ²	办公	中国银行淄博西城支行

2、重大设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亚华股份的主要设备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权属人	资产名称	单位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亚华电子	注塑机	台	105,213.68	57,736.10	55%
2	亚华电子	贴片机	台	300,307.69	281,288.21	94%

3	亚华电子	回流焊	台	37,254.70	34,895.24	94%
4	亚华电子	高低温实验箱	台	32,478.63	19,622.43	60%
5	亚华电子	料枪	台	29,555.56	26,435.80	89%
6	亚华电子	静电测试仪	台	25,641.03	15,897.43	62%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71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 岁及以下	84	49.10%
31—35 岁	49	28.70%
36—40 岁	26	15.20%
41—45 岁	9	5.20%
46—50 岁	1	0.60%
51—54 岁	1	0.60%
55 岁及以上	1	0.60%
合计	171	100.00%

2、员工岗位结构

岗位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19	11.00%
技术人员	82	48.00%
营销人员	21	12.00%
生产人员	49	29.00%
合计	171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博士	0	0.00%
硕士	4	2.30%
大学	35	20.50%
其它	132	77.20%
合计	171	100.00%

4、员工工龄结构

工龄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1-3 年	48	28.00%
3-5 年	42	25.00%
5-10 年	36	21.00%
10 年以上	45	26.00%
合计	171	100.00%

5、核心技术人员

周磊，其简历参见第一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会成员介绍。”

陈磊，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毕业于淄博职工大学电子技术及仪器仪表专业。1998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期间，陈磊曾在公司质量部从事产品生产管理以及质量检验工作，自 2006 年进入研发部，参与公司的产品设计工作，参与公司两线制智能护理通讯系统研制、彩屏分机设计、点阵屏设计及大电流供电两线制系统设计。

李世健，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信息与计算机专业。2005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开发部，201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部。李世健一直从事计算机软件设计相关工作，先后参与 YH-938K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YH-830 门诊排队叫号系统、YH-910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YH-916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四线制 YH-997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两线制 C/S 架构 YH-997T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两线制 B/S 架构 YH-997C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两线制 B/S 架构 YH-997S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和 B/S 系列 YH-996 系列网络医护管理通讯设计。

宋可鑫，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工程专业。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职于北京航天科奥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历任研发工程师、研发部经理职务，负责产品研发及部门管理工作。先后参与了非制冷红外成像系统、基于 FPGA 与 DSP 架

构的实时图像处理分析系统、多路图像同步拼接系统、高帧频制冷红外成像系统等项目；2013年5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开发部，2016年2月至今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研发工程师，现任开发部负责人，负责产品研发及部门管理工作，参与了网络护理通讯系统和网络多媒体控制器的研发工作。

王德山，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鲁东大学信息与计算机专业，助理工程师。2007年9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烟台东升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售后服务部，担任售后维修服务工程师；2009年1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富士康（烟台）科技集团，担任软件工程师；2014年6月至2016年2月于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16年2月至今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曾担任ICU探视与监护系统的项目负责人，负责产品的设计与研发工作，协调、推动产品的研发。同时，根据项目规划承担部分应用软件的开发工作，主要实现了产品的音频视频编解码、呼叫通话、网络通信等功能。

罗小贵，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湖南省吉首大学应用电子技术专业。2007年6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深圳市发掘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10年5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深圳市秉祥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深圳市未来华文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硬件经理；2015年5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开发部，担任硬件经理；2016年2月至今就职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部，担任硬件经理。

报告期内，亚华电子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结构稳定。

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

(一) 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情况

1、公司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64,827,626.86	99.84%	53,650,372.86	99.81%
其他业务	100,982.29	0.16%	102,450.00	0.19%
合计	64,928,609.15	100.00%	53,752,822.86	100.00%

2、报告期内各类产品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规模表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	37,265,308.48	57.48%	36,250,415.50	67.57%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	27,562,318.38	42.52%	17,399,957.36	32.43%
合计	64,827,626.86	100.00%	53,650,372.8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为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和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原有产品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销售收入的同时，大力推广新产品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使得新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稳步增长。

(二) 公司重要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和“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医疗设备工程公司和各地医院。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1	四川简阳港通集团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2,794,106.81	4.30%
	2	浙江强盛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2,412,569.72	3.72%
	3	朗高工程有限公司	1,702,143.60	2.62%
	4	烟台毓璜顶医院	1,473,333.33	2.27%
	5	烟台冰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65,341.89	1.64%
	合计			9,447,495.35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1	四川简阳港通集团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2,955,640.98	5.50%
	2	郑州金宇峰科技有限公司	2,597,777.77	4.83%
	3	成都联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1,470.08	4.10%
	4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1,823,769.23	3.39%
	5	四川空分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1,759,504.25	3.27%
合计			11,338,162.31	21.09%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为14.55%、21.09%，且各年度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低，报告期内不存在对重大客户依赖的情形。

此处披露的前五大客户与“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中披露的供应商不完全一致，系因此处披露的金额为报告期内每年的累计发生金额，由多笔销售合同构成，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中披露的是单笔合同金额所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三）公司原材料、能源及重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主要原材料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元

采购物料分类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元器件	12,465,177.54	63.35%	11,903,150.36	56.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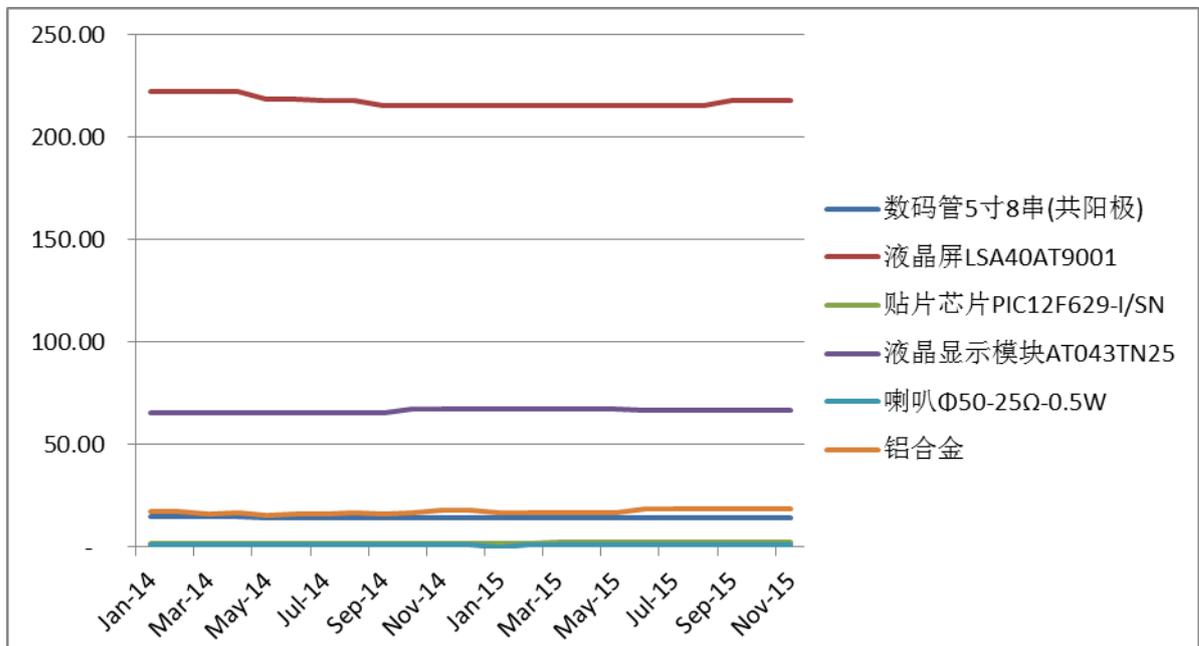
外协外购件	6,062,538.17	30.81%	8,219,210.74	38.82%
安装材料	633,129.43	3.22%	421,219.11	1.99%
辅助材料	297,971.62	1.52%	444,209.74	2.10%
包装物	203,127.21	1.03%	178,044.56	0.84%
其他	14,047.95	0.07%	4,126.17	0.02%
合计	19,675,991.92	100.00%	21,169,960.68	100.00%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原材料主要是元器件、外协外购件，其中元器件主要包括数码管、液晶屏、贴片芯片、液晶显示模块、喇叭，外协外购件主要包括铝合金。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占比略有变动，系因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畅销带来的存货构成变化所致。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与供应商建立起共同发展战略伙伴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数码管、液晶屏、贴片芯片、液晶显示模块、喇叭和铝合金，近两年内，主要原材料每月的变动趋势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波动较小，基本呈稳定状态。

3、重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2015年度	1	深圳亚悦兴科技有限公司	1,892,556.51	9.62%
	2	北京鹏庆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1,624,386.00	8.26%
	3	南京苏之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67,689.90	6.95%
	4	山东英克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64,404.99	5.92%
	5	深圳市同创易生科技有限公司	1,014,440.00	5.16%
	合计			7,063,477.40
2014年度	1	南京苏之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01,139.25	8.98%
	2	深圳亚悦兴科技有限公司	1,419,788.13	6.71%
	3	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7,460.00	6.18%
	4	北京鹏庆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1,243,020.00	5.87%
	5	温州市华邦电子有限公司	992,882.97	4.69%
	合计			6,864,290.35

公司与深圳亚悦兴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英克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温州市华邦电子有限公司等签订的采购合同并未在后述“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中披露，系因此处披露的金额为报告期内每年的累计发生金额，由多笔小金额采购合同构成，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中披露的是单笔合同金额所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

1、采购合同

（1）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30万元及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主体（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深圳市同创易生科技有限公司	液晶显示屏	480,440.00	2015.11.03

公司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2)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 30 万元及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主体（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南京苏之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贴片芯片	522,147.00	2015.08.28
2	北京鹏庆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液晶屏	440,000.00	2015.07.31
3	北京鹏庆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液晶屏	418,500.00	2015.08.29
4	深圳永德川科技有限公司	场效应管	365,033.20	2015.02.27
5	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	研发设计	1,000,000.00	2014.09.02
6	北京鹏庆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液晶屏	627,060.00	2014.06.24
7	深圳市同创易生科技有限公司	液晶屏	443,600.00	2014.07.18
8	南京苏之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贴片芯片	325,992.45	2014.10.29
9	北京锦华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贴片芯片	307,775.84	2014.06.26
10	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	304,339.00	2014.06.13

公司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采购合同都已履行完毕，不存在纠纷情况。

2、销售合同

(1) 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 80 万元及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主体（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丹东新区医院	管理主控机 YH-997T 及零部件	2,480,000.00	2014.06.25
2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主控机 YH-997T 及零 部件	2,132,620.00	2014.03.20
3	烟台毓璜顶医院	信息化智能呼叫主机 YH-997C 及零部件	1,480,830.00	2015.09.08
4	沈阳天航电气设备工程有限 公司	护士站主控机 YH-997T 及零部件	1,480,580.00	2015.04.22
5	珠海奥吉赛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主机 YH-997T 及零部件	1,397,720.00	2014.06.04
6	四川省肿瘤医院	管理主机 YH-997C 及零部件	1,084,800.00	2015.09.26

7	厦门市凯讯科技有限公司	护士站主机 YH-997T 及零部件	850,000.00	2015.02.30
8	陕西大荔县东府医院	主控机 YH-997T 及零 部件	800,000.00	2014.07.14
9	章丘市中医医院	护士站系统管理主控机 YH-997C 及零部件	799,000.00	2015.08.02

(2)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 80 万元及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主体（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朗高工程有限公司	主控机 YH-997C 及零部 件	2,008,329.60	2015.07.27
2	浙江强盛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信息交互管理主机 YH-997T 及零部件	1,673,180.00	2015.11.27
3	贵州同威科技工程公司	主控机 YH-997T 及零部 件	1,322,200.00	2015.06.08
4	珠海保税区和佳泰基医疗设备工程 有限公司	信息交换管理主机 YH-997 及零部件	1,033,440.00	2014.09.18
5	武汉谷泰智能有限公司	主控机 YH-997 及零部件	930,000.00	2014.05.12
6	黑龙江润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主控机 YH-997T 及零部 件	790,000.00	2014.06.30
7	泰安市妇幼保健院	医用呼叫主机 YH-997 及零部件	833,088.00	2014.03.28

3、银行借款合同

(1) 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

(2)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重大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银行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1	亚华有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西城支行	560,000.00	2014.03.21-2015.03.2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盈利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供应部，执行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供应部根据开发部提供的采购标准参数与生产部每月拟定的采购计划，寻找对应供应商进行询价采购。对 A 类材料（指对产品质量有较大影响的材料），需进行合格供方评审，纳入合格供方体系，对于有长期稳定需求的原料，与供应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即根据公司已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或者销售意向，安排生产部进行生产。公司设立生产部，执行 ISO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管理贴片车间、注塑车间、机加工车间、线路板车间与成品组装车间。采购原材料经质量部检验合格后进入生产环节，按照生产计划规定数量进行生产。其中，除产品模具、传统产品外框、新产品部分硬件方案为外协加工或直接采购外，线路板设计-贴装，结构件设计-注塑、剪裁、冲压、丝印、雕刻、灌胶，线路板调试测试与成品组装环节均为自主生产。

公司产品分嵌入式软件产品和非嵌入式软件产品两种类型。嵌入式软件产品是由整机、部件、零件、元器件等组成。其生产模式如下：将元器件通过机器自动装配和人工装配的方式组装成具有一定功能的电路板或核心板。机器装配主要指自动贴片装配（SMT）、自动插件装配（AI）和自动焊接，完成机器装配后转移至手工装配，人工将那些不适合机贴的元器件插好，经检验后送入波峰焊机或浸焊炉中焊接，焊接后的电路板个别不合格部分由人工进行补焊、修理，然后进行 ICT 静态测试，功能性能的检测和调试，外观检测等检测工序，完成以上工序的电路板即可进入整机装配，整机装配在总装车间，除了电路板，还需准备外壳，喇叭，显示屏，液晶，电源线，开关电源等主辅材料，由技术工作手动或半自动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再由程序拷写员将程序拷入设备（程序拷入也可在贴片前直接拷入主芯片）。非嵌入式软件产品载体为光盘或 U 盘，需由亚华的软件实施人员在客户处为客户安装，并现场调试。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是通过市场调研，全面了解市场情况和竞争对手的动态，对

目标客户进行拜访，详细了解客户的需求，与意向客户进行谈判，或对客户的招标进行投标。公司设立销售部，以厂家直销为主，在北京、沈阳、西安、成都、武汉等大城市设办事处，其余各大省市有销售专员。销售部划分大区，各大区负责人、业务经理直接与各大工程商、医院进行业务接洽，跨区域项目由各片区负责人主导配合，执行全国统一价格管理体系。

（四）盈利模式

公司对传统成熟产品，通过谨慎尝试替代材料、替代工艺、提高销量摊薄成本等方式，降低各项成本以提高利润；对新产品，以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开发产品功能不断升级，提高产品科技附加值，推动新产品尽快量产，以摊薄研发成本的方式达到提高利润的目的。

六、所属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分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本公司所从事业务隶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C3585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3585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业。

（2）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业基本情况介绍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业细分表

类别	细分
机械治疗设备	物理治疗设备、电疗设备、按摩设备
	臭氧疗、氧疗、气雾疗设备
	病员监护仪、肾脏透析设备、透热疗法设备
病房护理设备	病床呼叫系统
	供氧系统
	医用病房设备带

	病床
--	----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分为医院及护理机构用机械治疗设备和病房护理用设备，其中病房护理设备包括医院病房中的呼叫系统、供氧系统、病房设备带、病床、吊轨等装置，公司产品属于病房护理设备中的病床呼叫系统。病房护理设备属于医院病房建设必备设施，是连接各病房、护士站及信息控制中心的纽带，为患者住院期间持续治疗提供便利，该类设备通常在医院主体建筑完成后进行系统安装，更换周期为 8-10 年，产品升级频率较低。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行业发展与我国医疗服务机构建设和医院信息化程度密切相关。据 Wind 统计，截至 2014 年 12 月我国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企业共计 103 家，累计产品销售收入 144.05 亿元，累计利润总额 9.34 亿元；截至 2015 年 10 月，我国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企业共计 119 家，累计产品销售收入 141.27 亿元，累计利润总额 8.94 亿元，尚处于初期发展阶段，规模较小。但企业注重技术研发，注重产品的升级，随着我国医疗改革的深入，行业将达到新的发展阶段。

我国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企业概况

日期	累计企业单位数(家)	累计亏损企业单位数(家)	累计亏损企业亏损总额(万元)	累计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累计产品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	累计利润总额(万元)
2014 年	103	14	15,065.90	1,440,482.50	15.68	93,437.40
2013 年	91	13	8,966.80	1,145,931.80	11.34	85,590.00
2012 年	76	11	3,641.30	968,519.30	36.03	89,231.00
2011 年	66	9	2,956.70	737,119.00	23.95	58,294.4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我国“十二五规划”中提出了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加强医疗卫生体系的重要信息系统建设，卫生部编制成“十二五”卫生信息化建设工程规划，确定了我国卫生信息化建设路线图，简称“3521 工程”，其中“3”指建设国家级、省级和地市级三级卫生信息平台。自 2010 年以来，我国医院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

(HospitalInformationSystem, HIS) 在县级以上规模医院中大力推广，各类治疗设备、病房护理设备通过 HIS 形成动态医疗数据系统，为我国医疗数据库提供了

有力的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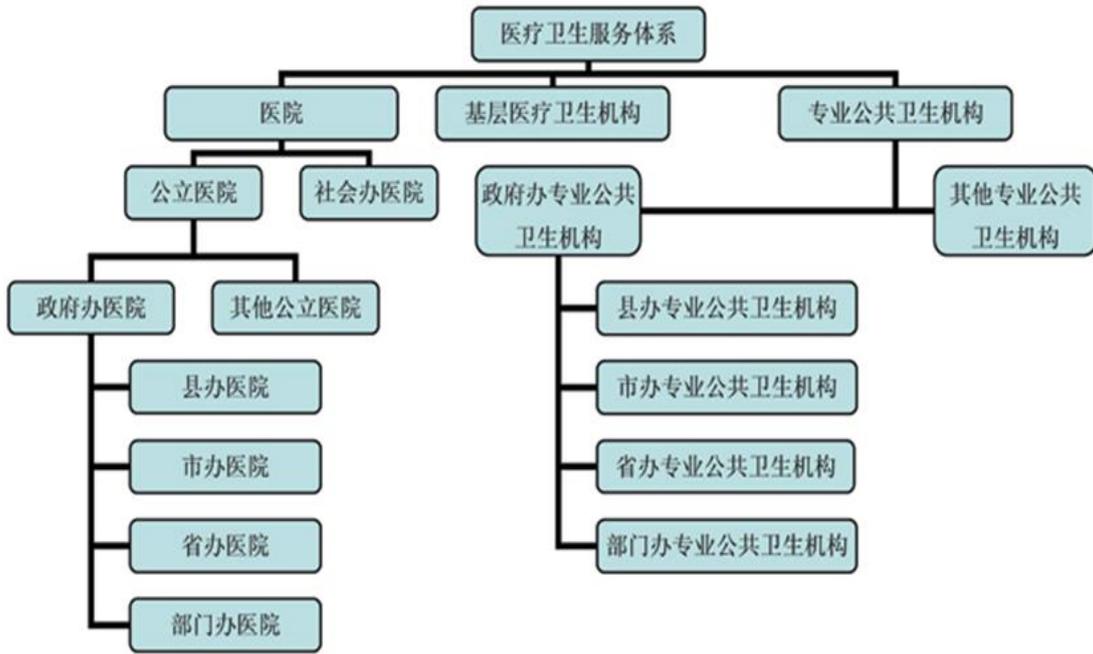
目前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业的扩张主要通过两种方式：县级、乡镇医院、民营医院病房管理信息系统升级；偏远地区、县级、乡镇新建医院的配套安装。近年来，随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的推进，国家政策社会进步和科技发展，我国医院设施的智能化程度逐年提高，病房护理设备的智能化有助于减轻护理人员工作负担，提高患者接受护理的质量，提升医院的服务水平。

2、行业发展现状

（1）医疗资源总量不足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行业与我国医疗服务机构建设及医院信息化程度密切相关。近年来，经过长期发展，我国建立了多元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其中包括各级综合性医院、专科医院、地方医疗卫生机构等。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 2013 年底，我国已建成医院 2.47 万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1.54 万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12 万个，床位 618 万张。2004-2013 年间，全国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由每年 39.91 亿人次增加到 73.14 亿人次，年均增长 6.96%；住院人数由每年 6,657 万人增加到 1.91 亿人，年均增长 12.42%。与高速增长的就诊患者相比，我国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仍相对不足，尤其是病房建设，无法满足住院患者需求。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镇化程度不断提高，人口向城镇聚集的趋势将加剧医疗卫生资源供需矛盾。因此，医疗资源投入不足是制约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我国医疗卫生体系图



图表来源：《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国办发〔2015〕14号）

(2) 医疗信息化程度低

2010年以来，随着“十二五”规划中将医疗信息化建设作为重点发展方向，三线以上城市大、中型医院基本达到 HIS 系统覆盖，但乡镇地区、西部经济落后地区医院资源较缺乏，卫生服务体系发展相对滞后，医疗信息化程度较低，病房设施陈旧，多数医院未安装信息系统，缺少病房护理设备。据国务院印发的《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至2020年，政府将推动1亿农村人口向城镇落户，引导约1亿人在中西部地区就近城镇化，部分地区医疗卫生资源供需矛盾将更加突出。因此，为保障护理效率和质量，进一步提高乡镇、中小城市医疗机构信息化程度成为下一步病房护理建设的重点工作之一。

(3) 科技发展催生新型护理理念

随着互联网应用领域的普及，云计算等数据处理能力提高，医疗护理领域将呈现多元化发展模式，从以治疗为中心逐渐转变成以病人为中心，围绕医护患者体验的护理模式将是行业发展新方向。移动护理、远程护理、护理信息云平台等新护理模式将满足护士、患者的多种需求。

(4) 医疗组织形式制约护理形式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医疗体系建设主要集中于各地医院，缺乏康复中心、

老年护理等形式的建设，传统的病房护理形式缺少对特殊人群的特殊护理。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 2013 年底，我国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 2.02 亿人，占总人口 14.90%，且老年人口呈快速增长趋势。同时，随着城镇化推进，年轻劳动力流入城市，空巢老人现象凸显。因此，老年人的康复护理、医疗保健需求将日益增长，而目前单一的医疗体系难以适应人口结构的变化。实施二胎政策后，新增人口对妇产、儿童相关医疗资源需求增加，现有妇幼保健中心、妇产医院等机构亦难满足增长的市场需求。因此，我国医疗组织形式需随人口结构的变化进行合理调整，病房护理应针对患者人群呈现不同特点。

（二）行业所处的生命周期和行业的市场规模

1、行业所处的生命周期

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在我国拥有悠久的历史，病房护理行业在解放后主要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改革开放前医疗场所初步建立阶段、1977年改革开放至2002年病房护理形成初步标准、2003年至今的医疗信息化产业调整阶段。

解放后，新中国建立了国家主导的卫生服务体系，在经济发达地区兴建医院，在各地发展医学院校和护理学校。在此阶段，病房护理以医生、护士为主体，以治疗为本，病房环境较简陋，尚未形成统一的病房护理标准。

1977年改革开放后，我国逐渐形成了较完整的卫生服务体系，制定了病房护理统一标准，在保障患者住院同时，大力发展病房护理设备，如供氧系统、简易医用设备带，城市大型医院开始出现病房护理通讯系统。虽然全国护理体系在这个阶段已基本形成，但医院的护理质量和护理效率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

2003年开始，计算机技术在我国快速兴起和发展，同时带动了社会多种行业的发展进步。目前，HospitalInformationSystem（HIS）在我国各地大型医院进行安装试点，实现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住院病人管理的一体化操作，大大提高了医疗服务质量，因此各地各级医院均有较强烈需求更新信息系统。同时，随着医疗信息化程度提高，电子病历开始普及，无线移动医生查房、护理查房，住院区部署网络，为医护人员配置移动设备等方式丰富了病房护理形式，提高了护理效率，确保医疗安全。

未来，我国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将逐步建立多层次、多元化体系，迈出全民医疗的

第一步，体系的完善将对病房护理的多元化产生极大促进作用。

2、行业的市场规模

据Wind数据，截至2013年底，我国有医疗卫生机构97.44万个，床位618万张。2004—2013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住院人数由每年6,657万人增加到1.91亿人，年均增长12.42%。为满足日益增长的住院需求，国务院印发《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纲要》中指出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要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到2020年，完成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增加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配置。公立医院目前资源充足，未来将不再扩大规模。《纲要》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存量资源进行优化调整，鼓励社会办医院的建设，按照每千常住人口不低于1.5张床位预留规划空间；鼓励县级医院建设，按照每千常住人口不低于1.8张床位预留规划空间。此外，国家放宽医院举办主体的限制，放宽社会办、合资、合作办等形式新建医疗机构，对护理、康复类病床的建设也将给予更多政策支持。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建设将进一步扩大病房护理设备的需求。

2020年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资源要素配置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2020年目标	2013年现状	指标性质
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6.00	4.55	指导性
医院	4.80	3.56	指导性
公立医院	3.30	3.04	指导性
其中：省办及以上医院	0.45	0.39	指导性
市办医院	0.90	0.79	指导性
县办医院	1.80	1.26	指导性
其他公立医院	0.15	0.60	指导性
社会办医院	1.50	0.52	指导性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0	0.99	指导性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

我国对卫生行业的信息化投入逐年增加，根据计世资讯（CCWRResearch）《2015年中国医卫行业信息化建设与IT应用趋势研究报告》，2014年度，我国医疗卫生行业的信息化投入规模达275.1亿元，比2013年度增长22.5%，且近三年来

均保持了22%以上的增长。

2012-2014年我国医卫行业信息化投入及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 CCWResearch

(三) 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公司主要产品在产业链中的位置



公司的上游企业可分为电子元器件供应商（如：呼叫设备所用的贴片、芯片、电话机等）、元器件采购供应商（如：呼叫设备所用的开关线、音频信号线、电阻、电容等）和金属材料提供商（如：主机用锡板、铝板等）。本公司与各上游企业属于购买合作关系，在长期的合作中双方信息共享、各取所长、互利互惠。

公司的下游企业主要为两类：大中型医用工程公司和各级医院。其中对工程公司客户的销售是作为病房呼叫部分安装在其总包的医院设备带系统中，完工后与工程公司结算；对医院客户的产品销售直接与医院结算。项目信息主要通过国家主管部门、国际性论坛与展会、行业专业会议与大型行业展会、现有客户后续项目投资、客户推荐及其他渠道获得。公司凭借优质产品赢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

可，与工程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同时通过老客户推荐，公司赢得了更多医院客户。

（四）行业的竞争程度及行业壁垒

1、行业的竞争状况

在护理通讯设备领域，公司已形成了明显的竞争优势，行业占有率较高。上游供应商是完全竞争行业，公司议价能力强，有效控制了产品的生产成本。下游客户为大中型工程公司和医院，公司议价能力较弱。在护理通讯设备细分行业中公司竞争对手不超过 10 家。根据客户评价反馈，竞争对手的产品与公司产品外观相似，但亚华电子产品的产品稳定性、信号传输速度、升级更新频率均更为优异。现对亚华电子主要的竞争对手所采用的技术及代表项目分述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技术	评价	代表项目
1	北京鑫丰南格科技有限公司	护理呼叫信息系统	高新技术企业，装机床位约 10 万张，与解放军医院建立了较稳定的合作，此外公司在全国各省、市设立办事处开展业务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301 医院）
2	深圳鑫德亮电子有限公司	医护传呼对讲系统	中国研发、生产医护传呼对讲系统的知名企业	南京鼓楼医院
3	深圳来邦科技有限公司	医护对讲系统	从事“来邦对讲”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涉及面较广，在安防行业知名度较高	上海华东医院

2、进入病房通讯设备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金投入壁垒

公司需投入较多的资金在产品研发、市场开拓、品牌建设、终端销售渠道维护等方面。而新产品进入市场通常要经历一定的培育期才能实现规模化经营，同时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了规范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对于新进入者的经营条件、技术人员配备和流动资金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因此本行业的新进入者需有一定的资金实力。

（2）技术壁垒

公司拥有多项软件专利，病房呼叫系统的设计和生产涉及的关键技术包括：无线通讯、嵌入式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研发、嵌入式硬件研发、工业结构设计

等。企业需要充分了解医院护理领域的需求，针对医院不同需求进行硬件的研发设计，通过回访等方式不断改进技术升级产品。从目前情况来看，病房呼叫系统的硬件设备基本为标准化，为适应医疗信息系统的升级，企业至少每年进行一次系统升级。为保持在该行业的竞争优势，企业需要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积累。

（3）人才供给壁垒

病房护理通讯系统从研发到产品生产，到现场安装调试，需要具备软件、通讯技术知识的复合型人才，而这种专业人才的培养需要较长的时间，需要积累丰富的专业实践经验，综合水平要求较高。而一般公司的人才复合能力、技术水平、业务水平、工程施工经验等不足，从而形成了进入病房护理通讯行业的人才壁垒。

（4）市场壁垒

病房护理通讯设备均安装在医院、康复中心、养老护理中心的病房，下游主要为大中型医疗工程公司、各地医院等，产品的用途和领域决定了其生产研发过程具有严格的质量检验标准。客户通常选择经过市场检验，稳定性最好、质量最优的产品。因此市场中占有率最高、客户口碑最好的企业具有强劲竞争优势。新设、小型生产企业的产品由于装机量小，缺少市场监测数据，很难获得市场认可。

（五）国家对该行业的监管体制和政策扶持或限制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专用医疗器械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业，同时公司属于软件类高新技术企业，遵循国家有关政策开展业务。以下行业的法律法规、监管体制均适用于本公司。

国家关于病房护理建设的方针和政策

颁布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15.10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建议》提出：优化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健全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完善基层医疗服务模式，发展远程医疗；构建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新体系。
2015.03	《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	开展健康中国云服务计划，积极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可穿戴

		<p>戴设备等新技术，推动惠及全民的健康信息服务和智慧医疗服务，推动健康大数据的应用，逐步转变服务模式，提高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p> <p>根据功能定位、医疗技术水平、学科发展和群众健康需求，坚持资源共享和阶梯配置，引导医疗机构合理配置适宜设备，逐步提高国产医用设备配置水平，降低医疗成本。</p>
2013.07	国务院公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3 年主要工作安排的通知》	<p>主要包括加快健全全民医保体系，探索建立跨省异地就医即时结算机制，启动第二批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预计将促进医疗器械购销服务的发展。</p>
2013.01	国务院关于《“十二五”国家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规划》（国发〔2013〕4号）	<p>《规划》对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化建设提出要求，一要加强医疗卫生公共服务技术能力建设。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化，完善国家、省和地市三级卫生信息平台。推进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基本药物和综合管理等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加快临床信息资源库与数据库建设，促进相互关联与整合。建立城乡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资源库，提高临床路径实用性和电子化水平。推进医疗卫生服务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和系统的研发、产业化，并加快推广应用。二要推进医疗卫生技术基础能力建设。加强基础性卫生信息标准研发，统一卫生领域术语信息标准和代码标准，研究制订公共卫生和医院信息化功能规范及业务流程规范。</p>
2012.08	卫生部战略研究报告编委会发布《健康中国 2020 战略研究报告》	<p>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行动计划，明确政府卫生投入责任，重点加强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和县级医院建设，建立科学合理的公立医院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多元化办医；实施城市社区和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科技行动；逐步建立统一高效、系统整合、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的国家卫生信息系统。</p>
2012.06	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3521 工程）（卫办发〔2012〕38 号）	<p>建设国家级、省级和地市级三级卫生信息平台；加强公共卫生、医疗服务、新农合、基本药物制度、综合管理 5 项业务应用；建设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 2 个基础数据库；健全覆盖全行业的卫生信息网络。</p>
2010.12	卫生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与发展规划	<p>统筹推进适应医改要求的公共卫生、</p>

	(2011-2015)	医疗服务、新农合、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管理等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基于平台的医疗服务与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
2009.06	卫生部《关于印发县医院、县中医院、中心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 5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卫办规财发[2009]98 号）	明确了县医院、县中医院、中心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医疗设备的配置清单，设计近 200 个医疗设备品种。

近年来，国家出台的多项鼓励医疗机构建设的政策规划，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环境，公司在本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不仅可使公司在护理通讯设备生产领域实现持续发展，也为公司把握医疗行业大发展提供基础。

(六) 影响该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医疗信息化趋势加速

近十年来，我国电子信息技术飞速发展，带动社会各行业的信息化进步。医院 HIS 系统已在省、市级医院普及推广，该系统覆盖了医院病患诊疗、行政管理、财务管理等各环节，大幅提高了医院管理水平和诊疗效率。未来，政府部门将继续完善健康大数据，实现全员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基本覆盖全国人口并动态更新。病房护理通讯系统作为病房医患数据来源，将在 HIS 系统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

(2) 国家颁布利好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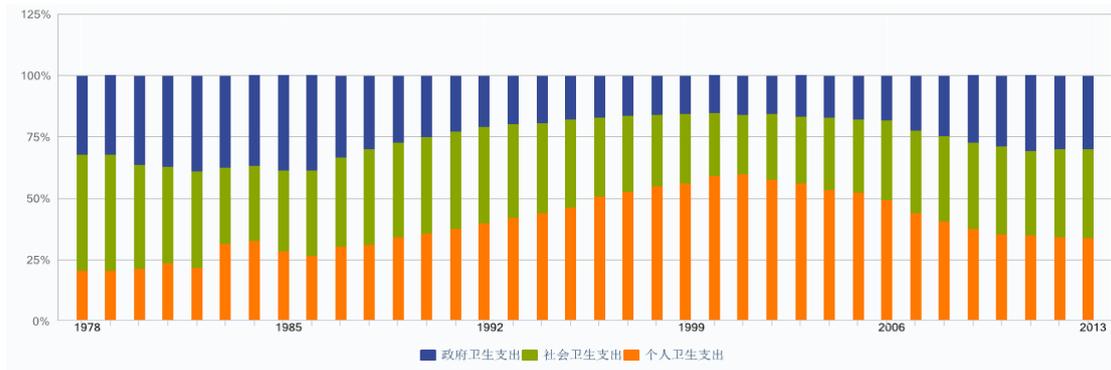
继“十二五规划”以来，国家就医疗改革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文件，贯彻落实医疗机构多元化、多层次发展的方向，做好医养结合工作，解决农村医疗环境差、医疗资源分布不均和老年人养老的难题。2015 年，国务院发布《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 年）》（以下简称《纲要》）、《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指导意见》等发展规划，明确支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建设完善，病房床位的升级和建设作为衡量医疗服务水平的关键指标。《纲要》指出，到 2020 年，我国计划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由 2013 年的 4.55 张提高到 6 张，以此满足我国增长的病房护理需求。此外《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要“推进医疗卫生和养老

服务相结合”，发展康复、养老等组织形式，为做好医养结合工作提供了指引和遵循。

（3）国家医疗投资规模逐年增大

据 Wind 数据，近十年来，国家及社会对卫生领域支出占比逐年提高，其中国家卫生支出由 2004 年的 17.00% 增加到 2013 年的 30.10%，个人卫生费用支出占比由 2004 年的 53.60% 下降到 2013 年的 33.90%。政府卫生费用支出由 2002 年的 908.51 亿元增加到 2012 年的 8,365.98 亿元。《纲要》明确要求，到 2020 年，主要医疗资源将配置到资源短缺、社会资本投入不足的地区和领域，满足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提高专科医院、乡镇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康复机构床位比例。

全国卫生支出费用占比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4）社会医疗资金投入增加

据 Wind 统计，自 1999 年至 2013 年，社会卫生支出在全国费用占比中占比由 27.20% 增长到 36.00%，主要以社会办医疗机构、民办医院的形式存在。此外，资本市场中投资医疗健康领域的 PE/VC 机构逐渐壮大，专业机构依据其对行业发展趋势、技术发展趋势的深入了解，汇集社会资本、自有资源，通过医疗基金形式注入医疗实体企业，有力地推动了医疗改革的发展进程。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行业内企业素质参差不齐

目前病房护理通讯系统生产企业不足 10 家，细分行业内产品质量参差不齐，

多数企业软件升级频率低，研发能力弱，缺乏真正的技术实力和管理水平。由于多数企业研发投入不足，竞争企业间常以较低价格赢得相对优势，很大程度上扰乱了市场秩序。

(2) 医疗机构建设周期较长

由于我国医疗行业处于结构性调整阶段，医疗体系的建设需要硬件软件等多方面资源的配置，新建各类医疗机构项目论证时间较长，高校临床、护理类专业人才培养周期较长，这些行业特点决定了医疗机构建设不会呈现爆发式增长，病房护理通讯系统的建设也将随着行业发展逐年完善和提高。

(七) 行业的特有风险

1、可替代品颠覆行业的风险

病房护理通讯技术经过二十年的发展已有显著提高，产品嵌入式软件经历了多次升级，已覆盖病房护理全过程，对病患诊疗进行记录。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拥有一批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广阔的技术成果和在研项目，据淄博市科技局认定，多项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但在技术升级换代速度加快的今天，传统技术逐渐被新技术替代是不变的规律，现有竞争者或潜在竞争者可能因持续的研发投入而在技术上取得长足的进步。公司在新技术、新工艺等方面因研发投入不足或研发方向出现偏差，则可能面临现有技术领先优势丧失或技术被替代的风险。目前市场中尚未出现病房护理通讯系统的替代者，若行业中出现以上产品的替代者，将可能对整个行业带来颠覆性的影响。

2、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较慢。一方面，工程类合同执行周期较长，合作的工程公司回款速度较慢；另一方面，医院客户审计周期较长。如果不实施有效控制，这些因素可能增加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目前客户整体信誉度较高，回款良好。但如果客户信用度下降、出现财务状况恶化从而无法按期付款时，将会使公司面临较高的坏账损失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八）公司竞争地位

1、公司的行业地位

作为国内临床信息化产品的领先供应商，“亚华”品牌影响力已经覆盖全国，销售网络遍布31个省市自治区。根据公司管理系统数据，自2007年至今，公司累计床头分机发货量约229万个(未经审计)，累计总机发货量约5万台(未经审计)，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近20年来，亚华电子以其可靠的产品、先进的服务赢得了雄厚且忠诚的客户。

2、公司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双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拥有发明、外观、实用新型专利 30 余项；拥有一支专业齐备、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同时具备嵌入式软硬件开发、系统平台软件开发、工业设计能力、电子产品核心部件的贴装生产能力，技术工艺稳定成熟。

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和科研投入，具备有线与无线通讯技术研发、嵌入式软硬件平台研发、计算机软件研发、工业结构设计等研发能力。目前，公司直接从事研发与检测的技术人员 30 余人，近两年销售收入的 10% 以上直接用于技术研发，可保证产品线的持续创新推进与储备扩展，并可针对绝大多数客户的特殊需求进行个性化二次研发。

截至目前，“亚华电子”在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的开发制造领域，共有 31 项专利获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9 项。目前有 1 项专利申请正在受理中。

（2）产品优势

公司推出独立开发设计的病房软件管理平台，配合完备成熟的硬件终端系统，提升医院信息化管理水平。全套系统具备强大的软硬件可拓展性和开放性，为医院的信息化建设升级优化提供更多的可能。

公司独创的高带宽两芯线技术，可以在一根两芯线上同时实现通信、供电与高带宽信息传输。该项技术是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的核心组网技术，与市场常见

的四芯线、八芯线技术相比,可在保证满足医院信息化管理与通讯需求的前提下,显著降低医院病房信息化升级与日常维护难度,最大化减少故障节点,提升产品可靠性与稳定性。目前市场上未见其他具备此项技术能力的公司。2013年,公司的 YH-997T 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被来自政府、事业单位院所、985 高校教授与军队相关单位组成的专家团队鉴定为“国际先进水平”。

(3) 质量与服务优势

公司打造闭环综合运营网络,对从研发、采购、生产工艺、现场管理、仓储运输直到产品的售后服务各个环节的质量实行全面监督与管理,打造完善、迅速、便捷的质量问题与隐患全追溯机制,切实保证产品的可靠性。

公司通过了 ISO9000 质量认证体系认证,依据国家相关标准引入全套 EMC 与环境可靠性检测设备。公司严格遵循国家标准,在采购、研发、试制与生产各环节对产品进行严格把控。质量意识深刻植入公司文化、管理风格与员工共识之中。亚华产品的品质在行业内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加强对售后服务的投入,设立专业的客服热线岗位与维修部门,长期配备各类产品的维修配件,同时注重全国范围内的服务网点建设,确保维修服务的及时、有效。亚华的售后服务得到下游医院客户以及工程合作伙伴的认可与肯定。

(4) 品牌与市场优势

亚华电子在业行业内享有极高的品牌知名度,公司是国内大多数二甲以上医院以及国内主流气体、净化、弱电等工程公司的指定供应商。

公司曾多次独家承担包括 2003 年小汤山医院、2008 年青岛奥运医院、援建非洲医疗机构等国家紧急或重大医疗项目建设的产品供给任务。公司于 2003 年被建设部编入《国建建筑标准设计》工具书,2008 年被中国建筑标准设计院编入《建筑标准选用技术》工具书,并且应邀直接参与编写了《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实施指南》、《中国医院建设指南》等医院建设重要参考书籍。在全国“百名医院基建管理者评供应商”活动中蝉联“工程技术类优秀供应商”荣誉称号(2013、2014),多次被政府部门评为“免检企业”(2005-2007)、“诚信企业”(2007、2008)、“劳动关系诚信示范单位”(2009)、“山东省著名商标”等。

(5) 人才优势

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立足行业多年，研发技术团队人员稳定、踏实勤奋并充满创造力。公司拥有本科以上学历的员工近 40 人。员工结构配置合理。公司核心管理层深耕行业近 20 年，产品开发与市场开拓经验丰富，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知名度；公司 25% 以上的员工具备 5 年以上的行业从业经验，在企业管理、通讯传输技术、软硬件配套产品规划与开发、护理管理咨询、医院建设工程、质量工艺控制体系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核心技术人员掌握行业核心关键技术、产业渠道与人脉资源，项目管理经验与特殊产品定制与满足能力强；核心管理团队年轻而有朝气，具备国际视野，同时对我国医疗行业技术动态、政策方向、社会综合驱动力变化等发展趋势具备比较敏感的洞察意识。

3、公司的劣势

作为最早开展病房护理通讯业务的民营高科技企业之一，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固定资产规模相对较小，资金实力较弱，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生产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股东投入。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产品的不断升级，资金问题已经成为影响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严重制约公司新业务的快速拓展和生产规模的扩张。

七、公司所获荣誉

公司注重完善已建立的技术创新运行机制，着眼于新产品和技术的研发、人才引进及培养等方面，重点培育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亚华电子自成立以来荣获国家级、省部级、市级、区级等众多荣誉，包括一项国家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三等奖和市级科学技术进步奖。公司历年获得的主要荣誉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荣誉内容
1	2002 年 4 月	中国名牌产品市场保护调查所	被评为“中国知名品牌重点保护单位”
2	2002 年 6 月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机”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并被评定为国内领先水平。
3	2003 年 1 月	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被认定为“免检企业”
4	2003 年 10 月	淄博市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机”获得“科技进步二等奖”

5	2003年12月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YH系列智能护理通讯机”获得“高新技术成果二等奖”
6	2005年元月	淄博高新区管委会	被评为“十佳民营工业企业”
7	2006年6月	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被认定为“免检单位”
8	2006年12月	淄博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被评为“劳动保障诚信示范单位”
9	2007年	淄博市“诚信企业”信用评价委员会	被评为“诚信企业先进单位”
10	2007年4月	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被认定为“免检企业”
11	2007年9月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门诊智能分诊系统”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并被评定为国际先进水平。
12	2007年9月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智能护理通讯系统”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并被评定为国际先进水平。
13	2008年	淄博市“诚信企业”信用评价委员会	被评为“诚信企业先进单位”
14	2008年7月	淄博高新区管理委员会	“门诊智能分诊系统”获得“科技进步二等奖”
15	2009年	淄博市“诚信企业”信用评价委员会	被评为“诚信企业先进单位”
16	2009年2月	淄博市人民政府	“智能护理通讯系统”获得“科技进步三等奖”
17	2009年7月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智能护理通讯系统”获得“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18	2009年12月	淄博市科学技术局	“多媒体护理通讯系统”通过市科技成果鉴定,并被认定为国际先进水平
19	2010年1月	淄博市总工会	获得“振兴淄博劳动”奖状
20	2010年1月	淄博市总工会	被评为“淄博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21	2010年11月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山东省知识产权局	被评为“中国专利山东明星企业”
22	2010年4月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多媒体护理通讯系统”获得“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3	2010年12月	淄博市人民政府	“门诊智能分诊系统”获得“科技进步三等奖”
24	2012年4月	淄博市人民政府	“多媒体护理通讯系统”获得“科技进步三等奖”
25	2012年11月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山东省知识产权局	被评为“中国专利山东明星企业”
26	2013年11月	淄博市科学技术局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通过市科技鉴定,并被认定为国际领先水平
27	2013年5月	《中国医院建筑与装备》杂志社 医用工程网	被评为“优秀供应商”
28	2014年2月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被评为“科技型高成长工业企业 30

		管理委员会	强”
29	2014年3月	淄博市绿丝带发展中心	获得“绿丝带公益”绿色证书
30	2014年6月	《中国医院建筑与装备》杂志社 中国医院基建管理者俱乐部	被评为“十佳工程技术供应商”
31	2014年9月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获得 “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32	2015年1月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获得“著名商标证书”
33	2015年2月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被评为“科技型高成长工业企业 30 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变更经营范围、变更法定代表人、增资、变更营业期限、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存在不规范的情况，如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届次不清、未按规定履行通知程序的情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也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2016年2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2016年2月23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2016年2月23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201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及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策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运作规范，会议记录、会议决议归档保存规范。在历次三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内容。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阶段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机制,能够给股东提供适合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详细规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实施,由公司董事长作为实施本制度的第一责任人,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协调。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1)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监事会对投资者管理工作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2)公司应当设立和保障咨询电话、传真和电子信箱等对外联系渠道畅通,并通过有效形式向投资者答复和反馈相关信息;(3)公司建立公司官方网站,及时发布和更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相关信息;(4)公司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以及发言、提问提供便利,为投资者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流提供必要的时间;(5)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受到市场高度关注或质疑的,除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外,还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召开说明会,介绍情况并回答相关问题。公司董事长、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或其他责任人应当参加说明会。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公司应当设立和保障咨询电话、传真和电子信箱等对外联系渠道畅通,并通过有效形式向投资者答复和反馈相关信息;(2)公司建立公司官方网站,及时发布和更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相关信息;(3)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受到市场高度关注或质疑的,除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外,还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召开说明会,介绍情况并回答相关问题。公司董事长、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或其他责任人应当参加说明会。

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

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地披露信息。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申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

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监事会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可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关于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等的关联交易,有严格的决策、审议、履行程序。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1) 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召集人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召集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该关联股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关联股东亦应及时事先将关联交易及关联方情况通知召集人。

(2) 股东大会召开时,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向召集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3) 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讨论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事宜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

(4) 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而未回避,如致使股东大会通过有关关联交易决议,并因此给公司、其他股东或善意第三人造成损失的,则该关联股东应承担相应民事责任。

(5)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

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股份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内部审计、技术研发、物资采购、生产管理、市场销售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的建立，能够有效的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保证公司经营的有效进行，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预防、发现、纠正错误，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在公司治理机制执行的过程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收到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淄高新工商公行处字[2014]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规定，公司违反了“应当在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期”的规定。公司积极配合，主动作出整改，对全部产品显著位置标明安全使用日期，提交的请求减免行政处罚金额申请得到工商部门批准，工商部门处

罚结果为：（1）责令整改违法行为；（2）罚款 5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额缴纳该笔罚款。由于公司的违规行为系未按规定张贴标示，不涉及产品的核心使用价值，对产品客户产生的负面影响较小，公司整改态度积极，制定了《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监测和测量控制程序》等质量部规章制度，从内部控制环节有效降低了不合格产品生产率。

2016 年 3 月 14 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证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至今遵守国家法律、工商管理法规，规范运作。其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接受的行政处罚行为未造成危害后果，其所受处罚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对于该事项，律师在法律意见书中明确表示“公司报告期内上述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合法合规经营”的挂牌条件。”主办券商亦认为上述受处罚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6 年 2 月 26 日，淄博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向公司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公司自 2014 年以来无重大违法处罚记录。

2016 年 3 月 3 日，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向公司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公司自 2014 年以来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有关规定，无重大违法处罚记录。

2016 年 2 月 29 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该局未接到亚华电子关于违反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举报投诉，亦未发现存在违反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行为。

2016 年 2 月 29 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公司自 2014 年以来，认真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生安全生产死亡事故。

2016 年 3 月 3 日，淄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根据证明，公司经营活动严格遵守国家质量监督法律、行政法规。自 2014 年 1 月至今，该局未发现公司有违反国家质量监督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未收到过该局行政处罚。

2016年3月3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根据证明，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今，未受该局环保行政处罚。

2016年3月2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公司自2014年至今，公司建筑物符合国家关于建设方面的标准及要求，未出现因违反有关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况。

2016年2月29日，淄博市国土资源局高新区分局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公司自2014年至今，未因违法违规占地行为受到该局行政处罚。

2016年3月4日，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高新区管理部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公司自2014年至今，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和记录，亦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通过查询工商登记资料、主要资产权属凭证、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等相关文件，除2014年6月工商行政处罚外，公司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以及被处罚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其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相应处罚情况的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已作出其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相应处罚情况的声明。

四、公司的独立性

亚华电子成立后，逐步健全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医院用通讯信息设备，主要服务于全国各大医院，用于病房病人和护士之间的通话及病人随时了解病情及注意事项等。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充分发挥自有的技术优势，已拥有优秀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运营团队，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

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实质性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有完整的产品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部门，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研发生产系统、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从设立到现在一直保持了资产的独立性和完整性。公司对其拥有的土地、机器设备、商标权、域名、专利权等均具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且均为公司实际占有、支配、使用。公司与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并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部门，对公司劳动人事等有关事宜进行统一管理。此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并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独立的经营管理机构，除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外，公司设有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两名，下设技术研发中心、产品营销中心、采购中心、生产调度中心、质量控制中心、工程服务

中心、工艺装备中心、财务运营中心等职能部门。公司针对各个部门制定了详尽的规章制度，科学地划分了各个部门的职责权限，并建立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形成相互制衡的机制。上述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均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开展业务，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耿玉泉、耿斌父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除投资本公司外，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耿斌直接持股 79.17%	环保设备技术开发；生物技术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无
2	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	耿玉泉直接持股 79.85%	销售汽车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五金工具、建材；装饰装修材料的生产、销售；房屋租赁。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租赁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原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仪器仪表、通讯器材、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自中亚华信成立以来，未开展具体业务。为规避潜在的同业竞争，2015 年 7 月 1 日，中亚华信变更了营业范围，变更后，中亚华信与公司的营业范围不存在重合情况，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原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电器产品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安装（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其中“电子产品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

发、安装”等业务与亚华电子经营范围有所重合。在报告期内，2014年度，华博电子产生计算机软件的设计研发收入 891,000.00 元，未产生计算机软件的安装收入，其中研发业务均与亚华电子间发生；2015年度，华博电子产生电子产品设计研发收入 90,000.00 元，全部来自于亚华电子，未产生计算机软件的安装收入。报告期内华博电子仅与亚华电子发生过研发业务，除此之外，未与除亚华电子外的其他公司发生过业务。报告期内，亚华电子研发部只为公司内部产品进行设计研发，未向任何其他公司提供过研发服务，未产生过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设计的研发收入，与华博电子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2015年6月，华博电子在原有的研发工作完成后，变更了营业范围。2015年7月1日，华博电子的营业范围变更为销售：汽车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五金工具、建材；装饰装修材料的生产、销售；房屋租赁；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华博电子与公司的营业范围不存在重合情况，亦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前述已披露的情况外，耿玉泉、耿斌父子没有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也未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其它关联方同业竞争情况

除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斌）之妻王晶晶是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7日，原经营范围为SMT的贴片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SMT贴片设计、研发及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主要客户为亚华电子、山东华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等。其经营范围与亚华电子重合，虽然报告期内亚华电子有电子产品生产、销售、安装资格，但亚华电子未安装SMT贴片生产线，亦未发生过SMT贴片产生的业务收入，报告期内未发生与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淄博廷信终止原有的贴片生产工作，于2015年7月27日变更了营业范围。变更后，淄博廷信与公司的营业范围不存在重合情况，亦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淄博廷信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王晶晶直接持股 92.00%	汽车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五金工具、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前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不存在与其有同业竞争的关联方。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日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股东耿斌借出款项 368.30 万元，向股东耿勇借出款项 1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耿斌与耿勇已偿还所欠公司借款。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近两年不存在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共持有公司 4,564.7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1.295%。

姓名	现任职务/直系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耿玉泉	董事长	6,425,000.00	12.850%	直接
耿斌	董事	1,250,000.00	2.500%	直接
		28,500,000.00	57.000%	间接
孙成立	董事	2,200,000.00	4.400%	直接
向晖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375,000.00	0.750%	直接
周磊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15,000.00	1.030%	直接
宋庆	监事会主席	140,000.00	0.280%	直接
张连科	监事	305,000.00	0.610%	直接
郭英	职工监事	-	-	-
唐泽远	总经理	-	-	-
陈磊	核心技术人员	472,500.00	0.945%	直接

李世健	核心技术人员	225,000.00	0.450%	直接
宋可鑫	核心技术人员	-	-	-
王德山	核心技术人员	-	-	-
罗小贵	核心技术人员	-	-	-
孙婵娟	董事孙成立之女	2,500,000.00	5.000%	间接
孙婵媛	董事孙成立之女	2,500,000.00	5.000%	间接
耿勇	董事向晖之夫	240,000.00	0.480%	直接
合计	-	45,647,500.00	91.295%	-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核心技术人员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耿玉泉与董事耿斌系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为保障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 （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公司为本人提供违规担保；不与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除《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完善公司治理还签订了《股份锁定承诺函》、《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对外担保的承诺函》以及股转系统要求的相关声明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公司职务	在关联方任职情况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职务
耿玉泉	董事长	华博电子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董事长、总经理
耿斌	董事	中亚华信	公司控股股东	执行董事、总经理
孙成立	董事	华博电子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监事
向晖	董事、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
周磊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	-	-
宋庆	监事会主席	-	-	-
张连科	监事	-	-	-
郭英	职工监事	-	-	-
唐泽远	总经理	-	-	-
陈磊	核心技术人员	华博电子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董事
李世健	核心技术人员	-	-	-
宋可鑫	核心技术人员	-	-	-
王德山	核心技术人员	-	-	-
罗小贵	核心技术人员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披露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亚华电子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控

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董事耿玉泉、耿斌、孙成立存在对外投资情况，但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情况	投资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耿玉泉	董事长	持有华博电子 79.85%的股权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耿斌	董事	持有中亚华信 79.17%的股权	公司控股股东
孙成立	董事	持有华博电子 19.40%的股权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关系。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 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1998年11月20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形成《股东会决议》，决定选举耿玉泉、孙成立、吕萍、荣强、陈磊、刘鹏为公司董事。由于董事个人发展需要，2004年9月16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免去荣强的公司董事职务。由于董事个人发展需要，2004年12月20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免去刘鹏公司董事职务。由于董事个人发展需要，2012年8月23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免去孙成立公司董事职务。

2016年2月23日，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选举耿玉泉、耿斌、

孙成立、向晖、周磊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耿玉泉为董事长。董事会的设立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二）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1998年11月20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形成《股东会决议》，决定选举郑兆波为公司监事。由于监事个人发展原因，2004年7月11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免去郑兆波公司监事职务，并选举李隆浩为公司监事。由于监事个人发展原因，2012年7月3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免去李隆浩公司监事职务，并选举耿斌为公司监事。由于监事个人发展原因，2012年8月23日，亚华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免去耿斌公司监事职务，选举孙成立为公司监事。

2016年2月23日，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宋庆、张连科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郭英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三人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宋庆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自1998年12月3日亚华有限成立之日起，耿玉泉即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为耿玉泉、副总经理为唐泽远、周磊。2016年2月22日，亚华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通过《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关于解聘经理的决定》，决定解除耿玉泉公司总经理职务。2016年2月23日，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唐泽远担任公司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过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中天运(2016)审字第 9013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亚华有限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亚华电子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三) 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二、审计报告

(一) 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3,887.34	572,955.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504,375.00	1,102,750.00
应收账款	40,275,834.59	31,504,754.97
预付款项	2,068,486.96	4,140,639.18
其他应收款	718,322.23	4,181,275.65
存货	12,796,674.87	13,660,274.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68,048.96	9,475,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0,305,629.95	64,637,649.80
固定资产	4,111,962.45	4,721,297.86
在建工程	449,875.00	-
无形资产	10,022,957.53	472,210.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2,479.30	1,023,73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4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18,674.28	6,217,241.89
资产总计	96,524,304.23	70,854,891.6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560,000.00
应付票据	-	210,000.00
应付账款	4,602,005.26	7,063,965.62
预收款项	2,439,833.82	2,652,258.13
应付职工薪酬	7,126,642.38	6,362,177.08
应交税费	2,169,125.96	3,030,968.08
其他应付款	6,133,175.38	12,679,363.66
流动负债合计	22,470,782.80	32,558,732.5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0,000.00	61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000.00	615,000.00
负债合计	22,820,782.80	33,173,732.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盈余公积	3,862,039.15	2,759,802.92
未分配利润	39,841,482.28	29,921,356.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703,521.43	37,681,15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524,304.23	70,854,891.69

2、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4,928,609.15	53,752,822.86
减：营业成本	22,178,446.38	19,903,644.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9,729.86	838,735.34
销售费用	19,759,290.97	16,260,893.55
管理费用	13,744,404.08	13,986,069.01
财务费用	9,990.31	36,903.25
资产减值损失	1,885,872.86	666,995.74
加：投资收益	50,797.14	-
二、营业利润	6,301,671.83	2,059,581.74
加：营业外收入	6,084,379.65	3,951,959.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6,967.05	745.08
减：营业外支出	481,395.00	55,409.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5,765.42	-
三、利润总额	11,904,656.48	5,956,131.47
减：所得税费用	882,294.17	504,690.83
四、净利润	11,022,362.31	5,451,440.6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3	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3	1.09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22,362.31	5,451,440.64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40,427.44	62,258,271.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75,269.98	3,511,414.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2,471.71	443,89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48,169.13	66,213,57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48,942.99	18,466,080.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97,820.11	13,829,91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62,582.97	7,698,401.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61,966.32	20,344,50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71,312.39	60,338,89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6,856.74	5,874,677.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3,483.84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111,076.5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3,6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11,236.7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75,797.14	43,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32,333.75	2,000,00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50,000.00	9,47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82,333.75	11,475,00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6,536.61	-11,431,404.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10,5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88.32	6,034,15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9,388.32	6,034,15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0,611.68	4,525,84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0,931.81	-1,030,881.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955.53	1,603,83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3,887.34	572,955.53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759,802.92	29,921,356.20		37,681,15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759,802.92	29,921,356.20		37,681,15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1,102,236.23	9,920,126.08		36,022,36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22,362.31		11,022,36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2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102,236.23	-1,102,236.23		
1.提取盈余公积						1,102,236.23	-1,102,236.2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02,236.23	-1,102,236.23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862,039.15	39,841,482.28		73,703,521.4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214,658.85	25,015,059.63		32,229,71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214,658.85	25,015,059.63		32,229,718.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5,144.07	4,906,296.57		5,451,44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51,440.64		5,451,440.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545,144.07	-545,144.07		-
1.提取盈余公积						545,144.07	-545,144.07		
其中：法定公积金						545,144.07	-545,144.07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759,802.92	29,921,356.20		37,681,159.12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及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

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a、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b、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c、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

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持有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不属于现金。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

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

成本计量。

e、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a、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本年度以账龄为信用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
---------------	--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并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及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析归类，在资产负债表日按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购入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实行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公司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有证据证明某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则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有证据足以证明某项存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则对该项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

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a、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b、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

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确认。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如用于自用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0	5.00%	3.17%-19.00%
机器设备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4-5	5.00%	19.00%-23.75%
电子设备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3-5	5.00%	19.00%-31.67%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b、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

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

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

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

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a、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b、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

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a、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b、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c、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

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2、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

①销售商品并负责安装的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安装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其他方式的销售：办妥发运手续并已发出商品后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

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或协议确认为收入。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a、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b、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c、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b、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

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II），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公司已按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除前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报告期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执行新准则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的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的差错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65.84%	62.97%
净利率	16.98%	10.14%
净资产收益率	19.79%	15.60%
每股收益（元）	0.63	1.09
每股净资产（元）	2.46	1.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3	0.20
资产负债率	23.64%	46.82%
流动比率	3.57	1.99
速动比率	2.91	1.4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2	1.67
存货周转率（次）	1.68	1.63

注 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期末账面股本数为基数计算，为保持数据可比性，均采用 2015 年末的股本数进行计算。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盈利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率（%）	16.98	10.14
毛利率（%）	65.84	62.97
净资产收益率（%）	19.79	15.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1.09

由于同行业公司财务数据不公开，现选取公开市场上从事相近业务的公司（以下简称“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比较分析。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5 年度 1-6

月、2014 年度盈利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东软集团	净利率 (%)	1.71	3.13
	毛利率 (%)	33.89	28.65
	净资产收益率 (%)	1.65	4.7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21
万达信息	净利率 (%)	3.70	12.90
	毛利率 (%)	34.54	31.85
	净资产收益率 (%)	1.66	12.6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39
恒生电子	净利率 (%)	25.81	24.97
	毛利率 (%)	90.26	93.68
	净资产收益率 (%)	10.33	20.2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4	0.58
三家公司平均	净利率 (%)	10.41	13.67
	毛利率 (%)	52.90	51.39
	净资产收益率 (%)	4.55	12.5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39

报告期内, 公司毛利率、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等盈利指标均呈增长态势, 盈利能力持续提高。相关指标亦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1,022,362.31 元、5,451,440.64 元, 毛利率分别为 65.84%、62.97%, 净利率分别为 16.98%、10.14%, 各项指标的提高, 主要得益于公司对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的不断投入、对既有生产流程、生产工艺的持续完善优化和对费用支出的严格控制。

报告期内, 公司在逐步推进新老产品有序更替的同时, 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其中: 销售费用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同步增长, 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由 2014 年度的 30.25%变动为 2015 年度的 30.43%, 保持基本稳定; 管理费用由 2014 年度的 13,986,069.01 元减少至 2015 年度的 13,744,404.08 元, 减幅约为 1.73%, 但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由 2014 年度的 26.02%减少至 2015 年度的 21.17%, 减少 4.85 个百分点。毛利率的小幅增长和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减少, 使得 2015 年度的净利率较 2014 年度有较大幅度提高。

2015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系因 2015 年增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	66.83%	62.36%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	64.38%	64.04%

公司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和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其中，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毛利率稳中有升，主要受益于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单位制造费用稳步下降。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毛利率保持稳定，系随着工艺流程优化带来的单位成本下降和出于拓展市场考虑的单位售价降低的共同影响所致。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偿债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3.64%	46.82%
流动比率（倍）	3.57	1.99
速动比率（倍）	2.91	1.44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偿债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东软集团	资产负债率（%）	41.66	42.06
	流动比率（倍）	1.83	1.55
	速动比率（倍）	1.25	1.18
万达信息	资产负债率（%）	60.86	54.99
	流动比率（倍）	1.15	1.3
	速动比率（倍）	0.72	0.95
恒生电子	资产负债率（%）	26.44	32.83
	流动比率（倍）	1.65	2.02
	速动比率（倍）	1.58	1.96
三家公司平均	资产负债率（%）	42.99	43.29
	流动比率（倍）	1.54	1.62

	速动比率（倍）	1.18	1.36
--	---------	------	------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优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发展。报告期末，公司无长短期借款，无偿还有息债务的压力。

公司于2014年为充盈流动资金，有源自控股股东的短期借款1,000万元和银行借款56万元，上述借款均已于2015年内还清，从而使得2015年末数据明显优于2014年末。

公司已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目前盈利稳定，基于其一贯的稳健经营风格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的支撑，公司能够保证经营所需资金，能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度和2014年度营运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次

财务指标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2	1.67
存货周转率	1.68	1.63

同行业可比公司2015年1-6月和2014年度营运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东软集团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53	4.06
	存货周转率（次）	1.38	4.83
万达信息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76	2.78
	存货周转率（次）	0.53	3.02
恒生电子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01	8.96
	存货周转率（次）	1.52	1.44
三家公司平均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10	5.27
	存货周转率（次）	1.14	3.1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保持相对稳定。其中，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存货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平均水平。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是由其主要客户的性质所决定的。一方面，工程

项目的合同执行周期较长，回款速度缓慢；另一方面，医院客户对信息化建设项目审计周期延长，回款速度放缓。

公司采用参考订单的计划生产模式，在考虑订单数量的同时，保留相应的安全库存。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状况良好，呈增长态势，由于有效的库存管理，存货余额保持基本稳定，从而使得存货周转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已着手建立有效的信用管理制度，针对不同客户设置不同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力度及企业的风险防控能力。

4、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6,856.74	5,874,6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6,536.61	-11,431,404.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0,611.68	4,525,845.5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3,887.34	572,955.53
每元销售现金净流入	0.15	0.11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776,856.74 元和 5,874,677.00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较大变化，主要源于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的增长以及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的变动。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每元销售现金净流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东软集团	每元销售现金净流入	-0.30	0.03
万达信息	每元销售现金净流入	-0.75	-0.07
恒生电子	每元销售现金净流入	0.22	0.43
三家公司平均	每元销售现金净流入	-0.28	0.13

注：每元销售现金净流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略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分别为 21,506,536.61 元和 11,431,404.11 元。公司 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主要是为提高资金利用率购买中低风险类固定收益类产品所致；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主要是公司新厂区建设初步投资 1,097 万元及购买低风险的类固定收益类产品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430,611.68 元和 4,525,845.50 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的主要变动为：2014 年，公司从中亚华信取得无息借款 1,000 万，支付 2013 年度宣布的股息 600 万元；2015 年，公司获得股东货币增资 2,500 万元，偿还中亚华信借款 1,000 万元。

(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22,362.31	5,451,440.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85,872.86	666,995.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1,466.83	830,900.66
无形资产摊销	46,633.45	18,68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798.37	-745.0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88.32	34,154.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79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746.25	-139,100.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599.60	-2,949,881.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3,771.84	-3,365,215.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2,050.23	5,327,441.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6,856.74	5,874,677.0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273,887.34	572,955.5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72,955.53	1,603,837.1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0,931.81	-1,030,881.61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公司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

①销售商品并负责安装的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安装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其他方式的销售：办妥发运手续并已发出商品后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4,827,626.86	99.84%	53,650,372.86	99.81%
其他业务收入	100,982.29	0.16%	102,450.00	0.19%
合计	64,928,609.15	100.00%	53,752,822.86	100.00%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6,492.86 万元和 5,375.28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维持原有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销售的基础上，加大对新产品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的推广力度，新产品在市场的认可度不断提高，因此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系公司将闲置房屋对外出租形成的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列示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和“YH-997 系列信息化医院管理通讯系统”，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医疗设备工程公司和各地医院。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	37,265,308.48	57.48%	36,250,415.50	67.57%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	27,562,318.38	42.52%	17,399,957.36	32.43%
合计	64,827,626.86	100.00%	53,650,372.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列示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	37,265,308.48	12,361,507.47	66.83%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	27,562,318.38	9,816,938.91	64.38%
合计	64,827,626.86	22,178,446.38	65.79%
名称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	36,250,415.50	13,646,165.60	62.36%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	17,399,957.36	6,257,478.63	64.04%
合计	53,650,372.86	19,903,644.23	62.90%

报告期内，公司 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和 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其中，YH 系列智能护理通讯系统毛利率稳中有升，主要受益于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单位制造费用稳步下降。YH-997 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毛利率保持稳定，系随着工艺流程优化带来的单位成本下降和出于拓展市场考虑的单位售价降低的共同影响所致。

(3) 营业收入按地区列示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分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4,977,550.24	7.68%	5,637,074.71	10.51%
华北	9,454,595.49	14.58%	9,965,268.82	18.57%

华东	31,148,555.63	48.05%	15,746,416.08	29.35%
华南	2,182,807.57	3.37%	2,403,493.07	4.48%
华中	4,672,332.61	7.21%	6,377,012.08	11.89%
西北	3,265,138.52	5.03%	3,290,062.40	6.13%
西南	9,126,646.80	14.08%	10,231,045.70	19.07%
合计	64,827,626.86	100.00%	53,650,372.86	100.00%

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最高，2015年度和2014年度分别为48.05%和29.35%。系因华东地区为沿海较发达省份，该地区内的医院资金实力较强、对新产品的接受意愿较高所致。

3、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4,928,609.15	53,752,822.86
营业成本	22,178,446.38	19,903,644.23
营业毛利	42,750,162.77	33,849,178.63
营业利润	6,301,671.83	2,059,581.74
利润总额	11,904,656.48	5,956,131.47
净利润	11,022,362.31	5,451,440.64

公司2015年度和2014年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6,492.86万元和5,375.28万元。公司2015年度和2014年度分别实现营业利润630.17万元和205.96万元。上述收入及利润的实现，得益于公司对新产品YH-997系列信息化医护管理通信系统的大力推广以及对各项费用支出的严格控制。

4、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8,705,588.44	84.34%	16,653,880.05	83.67%
直接人工	2,642,714.72	11.92%	2,521,305.75	12.67%

制造费用	830,143.22	3.74%	728,458.43	3.66%
合计	22,178,446.38	100.00%	19,903,644.23	100.00%

(1) 成本核算办法

公司生产成本以品种法为基础进行核算，整个过程以 ERP 系统结合人工的方式进行。其直接材料按标准耗用量计入产品成本，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直接材料耗用比例分摊至各产品。月末时，各产品按归集的生产成本分摊至产成品和半成品。具体步骤为：

1) 设立原材料、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等科目及明细账；

2) 公司的各项产品均按照 BOM 单（生产用料标准）进行生产，直接材料标准使用数量乘以当月材料加权平均单价作为直接材料耗用金额计入产品成本（标准使用量与实际使用量之间的差额计入制造费用，当月再分配。因产品标准化程度很高，每月差异很小）；

3) 直接人工费用按直接材料的标准耗用比例分摊至各产品；

4) 月末归集制造费用，按直接材料的标准耗用比例分摊至各产品；

5) 月末归集各产品的生产成本，并根据完工程度，分摊至产成品和半成品；

6) 产品销售后确认收入、结转成本。

(2) 合理性分析

公司成本核算体系完善，账务设置合规。

1) 公司产品为医疗通讯设备，标准化程度高，生产过程规范，单耗可控。因此生产成本以品种法为基础核算是合理的；

2) 公司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单价，产成品出库采用个别计价法。考虑到公司每月多次采购原材料以及以 BOM 单为基础的生产方式，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的方法是恰当的；考虑公司产品整体量不是很大以及 ERP 系统可实现按批次和按序列号对成本进行归集，因此其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产成品出库也是合理且更为准确的。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主要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科目名称	2015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9,759,290.97	30.43%	16,260,893.55	30.25%
管理费用	13,744,404.08	21.17%	13,986,069.01	26.02%
财务费用	9,990.31	0.02%	36,903.25	0.07%
合计	33,513,685.36	51.62%	30,283,865.81	56.34%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略有变动，但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相对稳定。2015 年，公司加大营销力度的同时，有效控制管理类费用开支，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整体而言，公司费用控制良好。

其中，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4 年度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职工薪酬	6,192,495.27	9.54%	4,821,477.64	8.97%
安装劳务费	5,900,050.00	9.09%	4,158,400.00	7.74%
售后服务费用	2,079,787.30	3.20%	2,041,573.30	3.80%
广告费	2,096,731.42	3.23%	1,233,584.42	2.29%
差旅费	1,436,760.89	2.21%	1,528,788.70	2.84%
展会费	663,496.34	1.02%	786,508.58	1.46%
产品及材料费	612,772.79	0.94%	972,147.37	1.81%
运费	766,452.09	1.18%	693,829.34	1.29%
其他	10,744.87	0.02%	24,584.20	0.05%
合计	19,759,290.97	30.43%	16,260,893.55	30.2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增长，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推广新产品，加大营销力度，广告费及安装费增加所致。

其中，“其他”科目主要核算企业邮箱维护费及营销过程中产生的杂费等。

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4 年度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费用	6,461,008.39	9.95%	6,338,639.60	11.79%
职工薪酬	3,052,866.95	4.70%	3,291,497.33	6.12%
办公费	2,302,028.64	3.55%	3,101,268.09	5.77%
折旧及摊销费	779,259.38	1.20%	629,594.01	1.17%
业务招待费	455,178.40	0.70%	429,843.90	0.80%
中介服务费	453,285.95	0.70%	7,000.00	0.01%
税金	136,843.19	0.21%	91,382.88	0.17%
差旅费	85,750.70	0.13%	96,843.20	0.18%
其他	18,182.48	0.03%		0.00%
合计	13,744,404.08	21.17%	13,986,069.01	26.02%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营销力度的同时，有效控制管理类费用开支，管理费用金额基本保持稳定，但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 4.89%。

其中，“其他”科目主要核算知识产权申请费、消防费等。

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9,388.32	34,154.50
减：利息收入	8,471.71	4,090.47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9,073.70	6,839.22
合计	9,990.31	36,903.25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等，报告期内随着借款金额偿还，因此财务费用逐渐减少。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投资收益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投资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3,111,076.54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46,516.16	-
其他	86,236.76	-
合计	50,797.1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公司经股东会批准，于 2015 年 6 月申购并赎回的“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 398041）。公司利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 [1998]55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中关于基金分红企业投资者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于 2015 年 6 月 8 日投资 10,000,000.00 元申购上述基金，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获得分红 3,111,076.54 元，并同时以 6,853,483.84 元赎回上述基金。由此，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3,111,076.54 元，同时账面存在因公允价值变动导致的投资损失 3,146,516.16 元。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收益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非经常性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6,967.05	745.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6,967.05	745.08
政府补助	351,000.00	439,800.00
投资收益	50,797.14	-
其他	981,142.62	-
合计	1,459,906.81	440,545.08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分别为 76,967.05 元和 745.08 元，主要为公司出售已无生产效益的运输工具所致。投资收益是公司为提高资金利用率，购买理财产品所产生。其他非经常性收益主要为公司对长期挂账但已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清理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	26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1,000.00	
项目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挖潜扶持资金	120,8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9,800.00	-

2、非经常性损失

2015 年度以及 2014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5,765.42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765.42	-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75,429.58	50,687.60
其他	200.00	4,722.22
合计	481,395.00	55,409.82

2014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建设新厂区的决议。以此为契机，公司于 2015 年完成对固定资产的全面评估清查，淘汰报废了部分产能低下或已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由此导致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8 万元。

公司 2014 年度发生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50,687.60 元，主要是公司因未及时缴纳税金形成的滞纳金 687.60 元和因产品机身、说明书及包装盒上没有加贴电子产品污染控制标识而于 2014 年 6 月收到的工商行政处罚 50,000.00 元。该事项请同时参考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发生滞纳金支出 75,429.58 元，系因公司与税务机关就纳税义务发生时点的理解不同所致。该差异属于时间性差异，公司已与税务机关协商一致，重新界定纳税义务发生时点，未来不会因为类似事项产生异议或罚款等问题。

报告期末，公司已足额缴纳相关税金及滞纳金。我们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取得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向亚华电子出具的《证明》。根据该证明，亚华电子自 2014 年以来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有关规定，无重大违法处罚记录。主办券商与会计师均认为上述滞纳金缴纳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五）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经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鲁 R-2013-0363)、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经山东省软件行业协会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鲁 R-2015-011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为软件开发企业，对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执行 15% 企业所得税税率。

201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37000209，有效期三年。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37000452，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公司报告期内的纳税情况

2016年3月3日，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向亚华电子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亚华电子自2014年以来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有关规定，无重大违法处罚记录。

2016年2月26日，淄博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向亚华电子出具《证明》。根据该证明，亚华电子自2014年以来无重大违法处罚记录。

（七）公司报告期内的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养老保险费	1,233,002.45	1,026,602.75
医疗保险费	440,357.19	359,120.14
失业保险费	62,908.17	51,330.29
工伤保险费	61,261.59	51,330.21
生育保险费	44,034.54	35,931.12
住房公积金	519,717.72	411,577.18
合计	2,361,281.66	1,935,891.69

报告期内，公司为全部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为全部171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给个别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行为，2014年度公司未缴纳公积金的员工有14人，2015年度公司未缴纳公积金的员工有5人。公司个别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系员工对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义和重要性认识不够，对缴纳公积金费用存在抵触情绪；如果强制个人缴纳住房公积金，将存在人员流失的风险。从尊重该等员工的真实意愿和实际利益出发，公司没有为员工缴纳公积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5名员工均已出具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声明。

2016年2月29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证明自2014年1月1日以来，该局未接到亚华电子关于违反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举报投诉，亦未发现存在违反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行为。

2016年3月4日，淄博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向亚华股份出具《证明》，证明

亚华股份在该中心缴纳了住房公积金，自 2014 年起，不存在违反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95,469.69	2.92%	2,203.53	0.38%
银行存款	3,178,417.65	97.08%	465,752.00	81.29%
其它货币资金	-	-	105,000.00	18.33%
合计	3,273,887.34	100.00%	572,955.53	100.00%

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二）应收账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1,812,853.51	66.29	1,590,642.67
1 至 2 年	7,383,538.38	15.39	738,353.84
2 至 3 年	3,377,575.93	7.04	1,013,272.78
3 至 4 年	1,648,080.32	3.44	824,040.16
4 至 5 年	1,100,479.50	2.29	880,383.60
5 年以上	2,665,069.17	5.55	2,665,069.17
合计	47,987,596.81	100.00	7,711,762.22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672,950.64	62.95	1,183,647.53

1至2年	6,805,698.22	18.10	680,569.82
2至3年	3,077,752.63	8.18	923,325.79
3至4年	1,237,192.25	3.29	618,596.13
4至5年	586,502.50	1.56	469,202.00
5年以上	2,225,161.67	5.92	2,225,161.67
合计	37,605,257.91	100.00	6,100,502.94

2015年度，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本溪钢铁（集团）总医院	货款	4,500.00	无法回收	否
磐石市医院	货款	6,600.00	无法回收	否
安徽桐城市家和尊养老年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	无法回收	否
合计		12,6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35,973.20	4.03
成都联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22,590.00	4.01
浙江强盛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06,080.00	3.97
烟台毓璜顶医院	非关联方	货款	1,723,800.00	3.59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64,174.00	2.63
合计			8,752,617.20	18.2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291,860.20	6.09
成都联帮氧气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69,260.00	4.17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60,424.00	3.88

北京市华远康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76,805.00	3.13
四川空分医院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95,365.00	2.91
合计			7,593,714.20	20.18

公司客户主要为医院和医疗设备工程公司。公司产品多为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一方面，工程类合同执行周期较长，合作的工程公司回款速度较慢；另一方面，医院客户审计周期延长，回款亦较慢。上述原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3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 541.36 万元，占比约为 11%，比例较低。公司 3 年以上应收账款大部分为项目工程尾款，其中部分款项未能及时回款的主要原因为资金审批流程周期较长导致，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已根据应收款项质量及历年应收款项回收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自身特点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三）应收票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914,920.00
商业承兑汇票	504,375.00	187,830.00
合计	1,504,375.00	1,102,750.00

于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中无票据质押事项，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55,200.00
合计	905,200.00

（四）预付款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72,080.21	80.84	2,978,745.25	71.94
1至2年	301,380.25	14.57	155,869.65	3.76
2至3年	80,787.10	3.90	92,703.68	2.24
3年以上	14,239.40	0.69	913,320.60	22.06
合计	2,068,486.96	100.00	4,140,639.18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396,406.75元，主要系预付的材料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莱州市曙光印制版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79,230.62	18.33
张店星艺泡沫塑料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57,745.10	12.46
张店桂香塑料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34,183.11	11.32
南京苏之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07,869.70	10.05
南京市沃腾科技电子器材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48,770.00	7.19
合计	-		1,227,798.53	59.3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亚悦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46,351.77	8.36
莱州市曙光印制版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95,515.83	7.14
张店桂香塑料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39,128.65	5.78
南京苏之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13,105.90	5.15
张店星艺泡沫塑料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03,749.46	4.92
合计			1,297,851.61	31.34

2015年度，公司核销预付账款449,427.97元。已核销款项共126笔，为零星预付材料款。因对方材料不合格又拒绝更换，公司多次催要无果后，予以核销。

(五)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35,352.87	51.62	21,767.64
1 至 2 年	309,680.00	36.72	30,968.00
2 至 3 年	30,000.00	3.56	9,000.00
3 至 4 年	10,050.00	1.19	5,025.00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58,305.50	6.91	58,305.50
合计	843,388.37	100.00	125,066.14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218,200.68	92.67	210,910.03
1 至 2 年	185,500.00	4.07	18,550.00
2 至 3 年	10,050.00	0.22	3,015.00
3 至 4 年	-	-	-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138,305.50	3.04	138,305.50
合计	4,552,056.18	100.00	370,780.5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钱玉贵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250,000.00	29.64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60,500.00	7.17
付茂忠	非关联方	车辆处置款	60,000.00	7.11
泰安市妇幼保健院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1,500.00	4.92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1,358.70	4.90

合计			453,358.70	53.7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耿斌	关联方	个人借款	3,683,000.00	80.91
钱玉贵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250,000.00	5.49
耿勇	关联方	个人借款	100,000.00	2.20
赵希波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60,000.00	1.32
翟利明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50,000.00	1.10
合计			4,143,000.00	91.02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耿斌的款项3,683,000.00为关联方资金占用，应收耿勇的款项100,000.00元为股东资金占用，上述资金占用均未签订合同，也未约定利息。上述款项已于2015年全额收回。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包含有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应收钱玉贵的250,000.00元系业务借款，属于备用金性质。钱玉贵负责广东、云南、海南等几个地区销售工作，其业务借款主要用于对安装费的支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收回该业务借款200,000.00元。

2015年12月31日，应收付茂忠60,000.00元系车辆处置款。公司于2015年将利用率不高但维修成本较高的车辆售卖，其中应收付茂忠的款项于期末时暂未收回形成上述余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收回上述款项。

2015年度，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58,300.00元。已核销款项多为公司支付的保证金款项，因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要无法收回，予以核销。

(六) 存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4,233,135.13	33.08	4,974,756.82	36.42
自制半成品	1,450,989.70	11.34	1,558,401.02	11.41
库存商品	4,228,116.76	33.04	5,319,783.69	38.94

发出商品	1,675,229.78	13.09	467,177.12	3.42
在产品	1,209,203.50	9.45	1,340,155.82	9.81
存货余额合计	12,796,674.87	100.00	13,660,274.47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	-	-	-
存货净额	12,796,674.87	100.00	13,660,274.47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等构成。2015年末的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略有减少，主要是2015年业绩良好，销量较2014年有所增加所致。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存货构成比例基本一致，各项存货占比保持稳定。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均高于其账面价值，存货未计提跌价准备。

(七)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19,600,000.00	9,475,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68,048.96	-
合计	19,668,048.96	9,475,000.00

为提高资金利用率，公司于2014年9月25日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一致决定，授权管理层在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止的21个月内，在3,000.00万元额度范围内进行中低风险产品的投资。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上述投资理财的余额分别为1,960.00万元和947.50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理财产品	金额	期限	产品类型
中信证券金珩财富 B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0.00	2015年7月6日开始持有，满6个月后可转让	低风险浮动收益
中信证券信泽财富 1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00	2015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低风险固定收益
中信证券金珩财富 10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0,000.00	2015年11月26日至2016年2月25日	低风险固定收益
合计	19,600,0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理财产品	金额	期限	产品类型
------	----	----	------

大成现金宝货币 A	1,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 月 23 日	货币基金
大成现金宝货币 A	1,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5 年 4 月 16 日	货币基金
大成现金宝货币 A	1,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	货币基金
中信证券报价标准券	2,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5 年 2 月 12 日	国债逆回购
建设银行乾元日鑫月溢开放组合产品	2,80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 月 4 日	中等风险浮动收益
中国银行日积月累计计划	1,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 月 4 日	低风险浮动收益
中国银行日积月累计计划	675,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 月 4 日	低风险浮动收益
合计	9,475,000.00		

(八) 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27,460.67	10,052,801.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33,352.65	4,360,988.65
机器设备	694,930.35	701,690.18
运输工具	2,387,518.05	3,073,853.13
电子设备	714,694.81	1,424,754.00
其他	96,964.81	491,515.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15,498.22	5,331,503.5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29,696.25	1,470,178.74
机器设备	198,880.43	431,612.47
运输工具	1,737,110.21	2,172,868.27
电子设备	393,383.24	987,790.38
其他	56,428.09	269,053.7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11,962.45	4,721,297.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03,656.40	2,890,809.91
机器设备	496,049.92	270,077.71
运输工具	650,407.84	900,984.86
电子设备	321,311.57	436,963.62
其他	40,536.72	222,461.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11,962.45	4,721,297.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03,656.40	2,890,809.91
机器设备	496,049.92	270,077.71
运输工具	650,407.84	900,984.86
电子设备	321,311.57	436,963.62
其他	40,536.72	222,461.76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两处房产，详细信息请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之“（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取得银行授信，将拥有的部分固定资产抵押给银行，抵押的房屋账面原值 231.17 万元，抵押的房屋评估值为 1,257.89 万元。抵押合同的详细信息如下：

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期限	产权证编号
2014 年淄中西高抵字 001 号	中国银行淄博西城支行	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	2014 年 1 至 2017 年 1 月	淄博高新区第 03-1019754
				淄博高新区第 03-1019755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6000 套医院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与无人陪护临床监护报警系统项目	449,875.00	-
合计	449,875.00	-

（十）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价	10,350,208.42	752,828.42
土地使用权	10,300,205.00	702,825.00
软件使用权	50,003.42	50,003.42
累计摊销	327,250.89	280,617.44
土地使用权	277,247.47	230,614.02
软件使用权	50,003.42	50,003.42
账面净值	10,022,957.53	472,210.98
土地使用权	10,022,957.53	472,210.98
软件使用权	-	-
减值准备	-	-
土地使用权	-	-
软件使用权	-	-
账面价值	10,022,957.53	472,210.98
土地使用权	10,022,957.53	472,210.98
软件使用权	-	-

无形资产的本期新增为公司取得坐落于“淄博高新区纬一路以南、工业路以东”的新厂区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为取得银行授信，将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抵押给银行，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 70.28 万元，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评估值为 249.51 万元。信息如下：

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期限	产权证编号
2014年淄中西高抵字001号	中国银行淄博西城支行	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	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	淄国用(2012)第F00137号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175,524.25	970,692.52

应付职工薪酬	96,955.05	53,040.53
合计	1,272,479.30	1,023,733.05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560,000.00
合计	-	560,000.00

抵押借款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资金用途	抵押物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中国银行	流动资金	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7.28%	2014.3.21至2015.3.23	560,000.00
合计	-	-	-	-	560,000.00

抵押物的详细信息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之“（八）固定资产”和“（十）无形资产”。

(二) 应付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210,000.00
合计	-	210,000.00

(三) 应付账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700,812.87	5,028,561.45
1至2年	537,663.28	351,600.48
2至3年	138,904.34	185,991.29

3年以上	224,624.77	1,497,812.40
合计	4,602,005.26	7,063,965.62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应付材料款。

（四）预收账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55,355.82	2,115,562.13
1至2年	356,385.00	256,102.00
2至3年	154,818.00	77,000.00
3年以上	173,275.00	203,594.00
合计	2,439,833.82	2,652,258.13

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主要为尚未验收的山东寿光晨鸣纸业公司医院、湖北省汉川市老人民医院等项目款项。

（五）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75,940.38	5,908,237.84
二、职工福利费	-	-
三、社会保险费	-	-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其他	950,702.00	453,939.2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0,702.00	453,939.24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合计	7,126,642.38	6,362,177.0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六) 应交税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033,771.82	1,746,658.50
营业税	2,066.61	-
企业所得税	870,692.16	1,138,593.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363.42	65,959.38
房产税	5,361.54	5,012.33
土地使用税	36,697.52	11,024.01
个人所得税	8,145.64	7,184.16
教育费附加	49,012.88	28,268.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676.24	18,845.54
其他	16,338.13	9,422.77
其中：①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6,338.13	9,422.77
②其他	-	-
合计	2,169,125.96	3,030,968.08

(七) 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093,375.38	12,624,363.66
1至2年	-	55,000.00
2至3年	39,800.00	-
3年以上	-	-
合计	6,133,175.38	12,679,363.66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提产品安装劳务费	4,620,150.00	2,086,100.00
预提广告费及设计费	900,000.00	444,368.93
保证金	200,000.00	

应付个人差旅费及往来	233,944.38	50,000.00
股东借款		10,000,000.00
往来款	90,000.00	
其他	89,081.00	98,894.73
合 计	6,133,175.38	12,679,363.66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八）其他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房屋装修费	350,000.00	615,000.00
合计	350,000.00	615,000.00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耿玉泉	3,855,000.00	12.85	3,717,500.00	74.35
孙成立	1,320,000.00	4.40	970,000.00	19.40
耿斌	750,000.00	2.50	275,000.00	5.50
吕萍	150,000.00	0.50	25,000.00	0.50
陈磊	283,500.00	0.945	12,500.00	0.25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0.00	72.00	-	-
周磊	309,000.00	1.03	-	-
向晖	225,000.00	0.75	-	-
赵永章	211,500.00	0.705	-	-
张连科	183,000.00	0.61	-	-
张国华	166,500.00	0.555	-	-

董同新	162,000.00	0.54	-	-
耿勇	144,000.00	0.48	-	-
李世健	135,000.00	0.45	-	-
邢辉	222,500.00	0.445	-	-
曹茂彬	106,500.00	0.355	-	-
相立伟	94,500.00	0.315	-	-
楚亚周	87,000.00	0.29	-	-
宋庆	84,000.00	0.28	-	-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二) 盈余公积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862,039.15	2,759,802.92
任意盈余公积	-	-
合计	3,862,039.15	2,759,802.92

(三) 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9,921,356.20	25,015,059.6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9,921,356.20	25,015,059.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22,362.31	5,451,440.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2,236.23	545,144.0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841,482.28	29,921,356.20

九、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公司的控股股东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2.00%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深

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

（1）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耿玉泉为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孙成立为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监事。

根据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资料，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70211228036844

住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中路 467 号汇商国际 D2601 室

成立日期：2002 年 4 月 2 日

法定代表人：耿玉泉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5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销售：汽车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五金工具、建材；装饰装修材料的生产、销售；房屋租赁。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2）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耿斌为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	----	----

1	耿斌	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孙婵媛	监事

5、报告期内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王晶晶（耿斌之妻）控股的公司	370300200023456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2015年度和2014年度，本公司属于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接受劳务和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研发	90,000.00	891,000.00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406,866.74	510,545.29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000.00	20,0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属于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492,946.30

2015年1月到8月以及2014年度，公司委托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进行贴片生产，属于经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定价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并参照市场价确定。2015年8月，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将贴片生产线卖给公司，公司与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的委托加工交易将来不会再发生。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委托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属于经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定价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并参照市场价确定。研发完成后，公司未再委托其进行其他研发工作。因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已变更营业范围，不再从事相关研发工作，公司与青岛华博电子有限公司的委托研发交易将来不会再发生。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将位于厂区东侧的闲置厂房约210.95平方米以年租

金20,000.00元租赁给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期限2年，属于经常性关联交易，房屋租金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并参照市场价确定。上述租赁合同于2016年2月28到期，到期后双方不再续约，公司与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交易将来不会再次发生。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5年度和2014年度，本公司属于偶发性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400,288.04	-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借入	-	10,000,000.00
耿斌	资金借出	-	3,683,000.00
耿勇	资金借出	-	100,0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应收关联方款项和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90,000.00	-
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10,000,000.00
耿斌	其他应收款	-	3,683,000.00
耿勇	其他应收款	-	100,000.00
向晖	其他应付款	1,948.38	-

2015年度，公司因生产需要从淄博廷信电子有限公司购入贴片生产线；2014年度，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从深圳中亚华信科技有限公司借入款项1,000.00万元，因股东个人需要向股东耿斌借出款项368.30万元，因业务需要向股东耿勇借出款项10.00万元，上述交易均属于偶发性交易。上述与股东的资金往来均已于2015年结清。

（三）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16年2月23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201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

1、《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第四十四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第八十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申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十五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十七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

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八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第五条 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 购买或销售商品；
- (2) 购买或销售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 (3) 提供或接受劳务；
- (4) 代理；
- (5) 租赁等。

第十条：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一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 交易对方；
- (2)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规则第八条第（四）项的规定）；
- (6)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7)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8)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自然人。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四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第五条第（二）至第（五）项所列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1) 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九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九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1）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九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九条的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四）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

2014年末，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借款情况，上述借款已于2015年全额收回。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规定如下：

第十一条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3.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4.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第十二条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决策和实施。

第十三条公司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财务部门应定期检查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第十四条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时，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原有的关联交易均已终止，不会再发生。将来若有新的关联交易发生，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

制度》的有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1、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

2016年2月5日，亚华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订了《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共同发起设立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5,000万元(其中：原有股本3,000.0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2,000.00万元)，均为每股面值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采用净资产整体折股方式，净资产与股本总额之间的差额部分23,703,521.43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2月24日，公司在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370300706025381Q。公司正式变更为股份制公司，名称为：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位于淄博高新区泰美路8号；法定代表人为耿玉泉；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

按照股份制改造后的股本5,000万重新计算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股)	1.47	0.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7	0.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12
净资产收益率(%)	14.96	14.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21	13.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1

注：上述指标均采用期末账面数进行计算，为保持数据可比性，均采用改制时净资产折股数进行计算。

2、工程施工合同签署

2016年1月18日，公司与山东淄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山东亚华电子有限公司年产6000套信息化医护管理系统与无人陪护临床监护报警系统2号车间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工期约为380天（2016年1月20日至2017年2月10日），合同总价1,528.82万元。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为公司股份制改造需要，公司于2016年1月聘请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进行评估。2016年2月1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向亚华有限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6]第1058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亚华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79,526,450.29元。

十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

发事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2013 年 12 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分配股利 600 万元，并于 2014 年分 2 次支付完成，公司已于股利支付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提取 10%法定公积金和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后，对剩余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并积极推进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规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一）子公司的基本信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子公司。

（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财务指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无需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一）行业风险

医院信息化建设、医院信息安全政策、分级诊疗制度、限制公立医院建设及

鼓励私营医院或外资医院建设、探索养老模式等系列政策的变动，都会对公司的发展规划带来不可预计的影响。一方面，这些政策会给整个行业带来何种变化，带有较多未知性；另一方面，这些政策的变化本身被不同的投资者解读，会对市场信心产生不可预计的引导性。公司将及时提高自身综合经营能力和技术、商务能力储备以应对各类政策变化趋势，力争在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二）人才流动风险

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与资深销售团队，与公司的研发项目进度、研发资料、重点客户资源、商务政策等核心信息紧密关联，一旦发生个体或多人流动，将对公司的正常运营造成较大损失。公司将继续实施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和人性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储备优秀人才。

（三）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较慢。一方面，工程类合同执行周期较长，合作工程公司的回款速度较慢；另一方面，医院客户审计周期加长。如果不实施有效控制，这些因素可能增加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目前客户整体信誉度较高，回款良好。但是如果客户信用度下降、出现财务状况恶化从而无法按期付款时，将会使公司面临较高的坏账损失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针对不同的客户，设置不同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以应对可能的回收风险。

（四）公司管理能力可能无法适应业务规模扩大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支稳定高效的核心管理团队，主要管理人员由中青年高素质人才组成，拥有较强的管理能力。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实现精细化管理，注重业务流程的建设与完善，使公司经营规模和市场份额不断扩大。但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产销规模、人员规模迅速扩大，管理难度不断提高，若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管理制度不能适时有效地调整，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变化，将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不断深化与推行适合中层管理人员特点的激励与约束机制，通过系统和全面地培训，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对管理方面提出的要求。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1、增值税优惠

公司于 2005 年初次被山东省信息产业厅认定为软件企业，之后每年均顺利通过年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款依次为 467.53 万元和 351.14 万元，增值税退税款税后金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6.05% 和 54.75%。根据《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联软[2013]64 号），软件企业的认定实行年审制度，如公司未来不能够通过软件企业认定年审，或未来国家关于软件企业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所得税优惠

公司于 2002 年初次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之后每三年公司均顺利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最新一次认定通过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31 日，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对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亚华有限所得税税率为 15%，2015 年度、2014 年度本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分别为 58.82 万元和 33.65 万元，占本公司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 5.34% 和 6.17%。由于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实行动态监管，要求高新技术企业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各项条件，建立执行了定期资格复审制度，高新技术企业须在资格证书有效期届满前向主管部门申请资格复审，经复审通过的，方可继续申请享受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的优惠政策。若公司在未来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未来的战略目标

公司将坚持以“不断创新是亚华精神、优质服务是亚华灵魂”为不变宗旨，清晰把握并持续整合公司资源，发挥公司的产品优势、渠道优势、品牌优势、团队

优势，在“医护”、“通讯”两大优势领域内继续深耕，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护理通讯行业的长期领军品牌。

公司亦将不断思考产品系统方案的方向性和可能性，抓住契机对接数字化医疗大行业，激发产品的平台扩展性，赋予护理通讯系统的硬件终端以更丰富的承载能力和平台价值，探索与各类医疗 IT 行业巨头合作共赢的可能性，从而实现企业地位的层次提升。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1、技术开发计划

产品和技术的领先性以及持续的创新能力是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公司将顺应医院信息化建设趋势，通过对资本、管理、人力资源的持续投入，确保在护理通讯产品领域的研发创新能力始终保持领先。公司将继续贯彻“销售一代、研发一代、储备探索一代”的指导思想，不断强化研发部门对技术前沿、市场需求前沿、行业应用前沿的掌握与认知能力，不断提升尖端人才储备，不断找准市场定位、不断更新行业适应能力与需求满足能力。从四个方面入手，确保产品体系的丰富性与完备性：从“先进性”与“扩展性”入手，采用各类尖端技术方案，研发基于先进理念架构和先进技术方案的系列产品，确保凭借公司的技术实力满足各大终端用户和对整体品质要求较高的合作伙伴的产品功能需求；从“可靠性”与“便捷性”入手，依托二十年行业内积淀的专利技术优势，研发超强工程施工适应性的专利组网方式系列产品，确保满足工程合作商以及对施工难度要求较高的各类终端用户工程需求；从“延伸性”与“平台性”入手，凭借对行业整体大平台的方案的研究，研发更加灵活稳定的不局限于工程布线的系列产品，确保满足终端用户以及集成商合作伙伴对周边性产品的需求，保证整体护理通讯系统解决方案的灵活延伸与扩展；从“稳定性”与“经济性”入手，凭借对智能化护理通讯系统的产品的多年积淀，研发具有价格优势和品质优势的新型传统概念护理通讯系统，以对二三线医院乃至乡镇医院的广大市场进行有效响应。

2、人力资源计划

优秀的人才队伍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公司将坚持以宽广的渠道进才，探索落实各种吸引人才的方式；坚持以开放的胸怀育才，给新人以全面的培训锻

炼及针对性的引导；坚持以信任的心态用才，让想干事的人有渠道，让能干事的人有舞台，干成事的人有回报；坚持以公正的标准评才，创造公正阳光的人才评价渠道，肯定成绩也指出不足，用评价标准引导人才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坚持以共享的原则留才，参考行业内及横向社会薪酬水平，提供有竞争力薪酬，以人性化的团队使命感使人才产生认同感和归属感。公司亦将不断深化与推行适合中层管理人员特点的激励与约束机制，通过系统和全面地培训，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对管理方面提出的要求。

3、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在逐步完成公司业务现有市场布局的同时，积极进行新产品市场的推广。为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售后服务，以提高服务的灵活性、机动性和快速反应能力，实现“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需求”的服务承诺，以服务推动市场开拓。

4、公司法人治理和组织机构完善

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优化董事会、监事会人员组成结构，完善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加强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建立公司内部决策的制衡机制。公司将积极推进组织、人事制度改革，并根据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优化公司内部组织机构，推进企业管理创新，建立精简高效、权责统一的管理团队。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耿石泉

耿斌

孙成运

向晖

周²⁰₂₀₂₀

监事

宋贞

张连科

郭臣

高级管理人员

郭连远

向晖

周²⁰₂₀₂₀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6年8月15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机构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婷

项目小组（签字）：

程宇 李文文 刘航 孙晓飞 王青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6年 4月 20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敬涛 胡兰取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敬涛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3月15日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及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签字：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15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